

國立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社會學系



碩士論文

Department of Sociology
College of Social Sciences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Master's Thesis

夫妻分工模式對幸福感之意涵：

以中國一線城市年輕男女為例

Gender Division of Labor among Married Couples
and Its Implications for Perceived Happiness:
A Study of Young Adults in Chinese First-tier Cities

白初冉

Chu-Ran Bai

指導教授：郭貞蘭 博士

Advisor: Chen-Lan Kuo, Ph.D.

中華民國 112 年 11 月

November 2023

謝辭



慚愧地說，為了盡快取得畢業證書，從完成第一版論文初稿到提交審核的整個過程都被按了加速鍵，飛速地進行著，所以本著「能省就省」的卑劣心思，原先不打算寫謝辭。不過在第三次因為格式問題而被圖書館退審以後，我開始陷入思考，難道必須要寫完謝辭才能畢業嗎？開個玩笑……其實是我反思到，在自己內心深處，並不願意讓這段旅程結束，不願意告別台灣，不忍心離開台大，更不願意讓社會學離開我的生命。

從大學到研究所，我在台灣呆了 6 年，與社會學糾纏了 7 年，期間有夜不能寐的崩潰，也有思如泉湧的陶醉，有過傷害也有過感激，有過失望但更多是不捨。無論是痛苦還是歡愉，我都不希望它結束，似乎不讓舞台謝幕，就能讓舞台上的演員在我生命中再停留地長一些。然而，謝幕不僅是對曾經自己的負責，更是對這段旅途中幫助過我的人的尊重，因而在這邊我要暫且放下「卑劣」和不捨，做一個鄭重的謝幕，與過去的自己和解，也向出現在我生命里的天使們致敬。

首先，感謝緣分讓我有幸可以得到郭貞蘭老師的指導，一開始還以為郭老師是系上的學姐，後來上了郭老師的統計課，深深被老師誠摯的教學熱情打動，郭老師有一種使勁把學生托起來的決心，這份對學生的拳拳維護之心也延續在指導關係中，如果沒有郭老師，這篇論文無法這麼順利地完成。郭老師不僅提供了研究和寫作上的指導意見，而且在我灰心的時候給我認可和鼓勵，耐心的包容我稀奇古怪的想法和凌亂潦草的文字。其次，感謝呂青湖老師作為工作坊的口委提醒我需要注意的問題，感謝巫麗雪老師和沈秀華老師，作為口試委員提供了寶貴的修改意見，感謝討論過研究題目的蘇國賢老師、劉華真老師、吳嘉苓老師、林鶴玲老師等等，讓我的研究方向更加清晰和準確。再者，感謝我的好戰友們，遠在英國的 Ash、在美國求學的恩亞、美好和怡菁，在台灣一起奮戰的藝熏、語謙、韶桓、映卿、明珊、達文等等等等。

其實台灣早已鐫刻在我身體裡，影響我的口音、味蕾和審美，改變我看待問題的方式、處事的邏輯和文化的品味。一鞠躬，獻給 6 年來台灣贈予我的酸甜苦辣，二鞠躬，獻給這段旅途中啓迪我的人們，謝謝你們包容我的笨拙和尖銳，三鞠躬，獻給這段寫作的經歷，它讓我更加瞭解自己，成為更好的自己。

中文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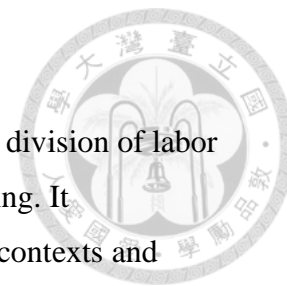
性別意識形態是兩性對賺錢養家、家務勞動和照顧育兒的角色期待、責任與分工安排，是深植於社會關係脈絡和生活情境的性別化策略與實踐。為了挑戰過去研究中「平權」觀念背後的普世性、研究者中心論和西方主義中心論，本研究發展虛擬情境方法（vignette study）來測量中國社會中的性別平等意涵。

虛擬情境方法結果發現：1. 賺錢養家的分工安排與平等性的關聯性不顯著，但是當妻子的收入超過丈夫時，男性的公平感會下降，結合質性訪談，工作對男性來說依舊與「男子氣概」的維持有關；2. 家務勞動和照顧育兒的分工模式都會對兩性的平等感知產生影響。在控制平等性感知後，家務勞動的不平等分工會降低男性的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妻子承擔更多家務勞動和照顧育兒會降低女性的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3. 相較於家務分工，人們對照顧育兒的平等性感知較弱，說明人們更重視家務勞動的平等性。但對女性而言，不平等的照顧分工相比較家務勞動，對婚姻滿意度的負面影響更大。

綜上，本研究探討「性別平等」概念在中國複雜社會脈絡下的意涵，挑戰西方「平權觀」的普世性質，豐富了東方文化脈絡下的性別研究。本研究主要驗證了「性別平等」不僅是多維度的概念，而且不同分工面向對平等性的意涵不同。一線城市高教育年輕群體，其平等性感知和對幸福婚姻的分工想像，並不遵循傳統性別角色期待。在對特定面向的解釋上，利益模型僅被一部分地支持，而且研究發現，人們仍受密集母職觀念的影響。不過受限於樣本量和研究對象的特殊性，這一結論的普適性需要得到保留。

關鍵字：平等性感知、分工模式、公平感、婚姻滿意度、虛擬情境方法

Abstract



Gender ideology refers to the expectations, responsibilities and division of labor between genders regarding money earning, housework and caregiving. It encompasses gendered strategies and practices embedded in social contexts and situations. To challenge the universalism, researcher-centeredness and Western-centric perspectives underlying the concept of "equality" in previous research, this study develops the vignette study method to measure the implications of gender equality in Chinese society.

The results show: 1. The division of earning money is not significantly related to equality, but men's sense of fairness decreases when their wives earn more than them. Qualitative interviews suggest that work remains associated with masculinity for men. 2. The division of housework and caregiving affect the perception of equality for both sexes. Controlling for perceived equality, inequalities in household chores reduce men's sense of fairness and marital satisfaction. Women's sense of fairness and marital satisfaction decrease when wives facing more housework and caregiving. 3. Compared to the division of household chores, people perceive less equality in the division of caregiving, indicating they prioritize equality in housework more. However, unequal division of caregiving has a greater negative impact on women's marital satisfaction compared to housework.

In summary, this study explores the implications of concept of "gender equality" in China, challenging the universal nature of Western "equality" and enriching gender studies in Eastern cultural context. The study verifies that gender equality is not only a multidimensional concept, but also different aspects of division of labor have different implications. The young, highly educated population in first-tier cities deviates from traditional gender role expectations. The interest model is only partially supported in explaining specific aspects and people are still influenced by the concept of intensive motherhood. Due to the limitation of sample size and research range, the generalizability of this conclusion needs to be retaine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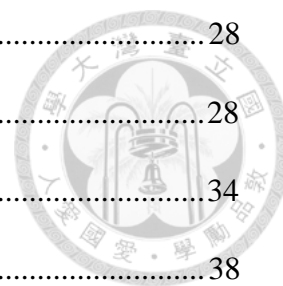
Keywords: gender equality, division of labor, perceived fairness, marital satisfaction, vignette study method

目次



謝辭	II
中文摘要	III
Abstract	IV
目次	V
圖次	VII
表次	VIII
第壹章 前言	1
第一節 研究背景	1
第二節 既有研究的侷限	4
第三節 研究問題	7
第貳章 文獻回顧	8
第一節 不平衡的性別革命	8
第二節 利益模型與密集母職觀念	10
第三節 性別角色期待理論	12
第四節 平等、公平與婚姻滿意度	14
第五節 影響性別態度的其他因素	17
第參章 研究假設	18
第肆章 研究方法	19
第一節 實驗設計與資料來源	19
第二節 情節的構成與設計	21
第三節 界定有效樣本	25
第四節 變項設計	25

第伍章 分析結果.....	28
第一節 描述性統計.....	28
第二節 迴歸分析結果.....	34
第陸章 結論與討論.....	38
第一節 研究結論.....	38
第二節 研究限制與建議.....	45
第柒章 參考文獻.....	48
第捌章 附錄.....	55
附錄一 質性訪談受訪者社會人口特徵.....	55
附錄二 訪談問題大綱.....	55
附錄三 不同分工模式下的樣本分佈.....	55



圖次

圖 1 維度的層次結構圖..... 23



表次



表 1 「性別平等」的不同研究取徑.....	4
表 2 維度、分工與情節對應關係.....	22
表 3 變項描述性統計.....	28
表 4 較為平等的分工模式.....	31
表 5 丈夫承擔多的分工模式.....	32
表 6 妻子承擔多的分工模式.....	32
表 7 混合的分工模式.....	32
表 8 各維度分工模式與平等性、公平感與婚姻滿意度的關聯性.....	37
表 9 不同賺錢養家分工模式下的樣本分佈.....	55
表 10 不同家務勞動分工模式下的樣本分佈.....	57
表 11 不同照顧育兒分工模式下的樣本分佈.....	58

第壹章 前言



第一節 研究背景

半個世紀以來，性別運動已在世界範圍內取得長足地進步，中國女性的教育程度越來越高甚至超過男性，女性進入職場的機會也大幅增加（Ji 2015; Qian and Sayer 2016; Zhao and Yoon 2022）。但在近二十年間，性別運動的步伐逐漸停滯甚至逆轉，男女的性別平等態度差距越來越大，甚至在年輕男性間出現越來越保守的傾向（Cotter et al. 2011; Qian and Li 2020; Pimentel 2006）。人們發現，性別運動並不是平順的、穩定的從傳統向平等過渡，「性別平等」的意涵是有爭議的，性別運動比預想得要更加複雜（Knight and Brinton 2017; Scarborough et al. 2019）。

對性別意識形態的認識經歷了三個階段。在第一階段，學者將性別態度視為單維度變項（uni-dimensional variable），區分為「傳統主義」和「進步主義」，傳統代表「男主外、女主內」的行為態度，進步代表兩性共同承擔工作和家務責任，在這一觀念下，性別運動是由傳統主義走向平等主義的線性過程。在第二階段，學者認識到性別革命在公、私領域的進程是不一致的，雖然女性在公領域中獲得更多機會，但私領域中依舊承擔大部分的家務勞動（Ji and Wu 2018; Qian and Li 2020），即便在同一個人身上，傳統主義與平等主義也有可能共存，比如一些女性即使承擔賺錢養家的責任，但內心深處更希望留在家庭裏，做一個家庭主婦（Grunow et al. 2018）；或是在認為男性要賺錢養家的同時，也堅持男性要平分家務（Lee 2017）。因而，需要將性別態度區分「賺錢養家」與「家務勞動」兩個維度看待。

在第三階段，學者們進一步探索性別意識形態的多維度性（multi-dimensional）和異質性（heterogeneous），在加入「照顧育兒」維度後，性別態度的類型變得更加豐富（McCabe 2005; Kroska 2000; Grunow et al. 2018; Qian and Li 2020; Lee 2017; Yamaguchi 2000）。比如歐洲的研究發現，女性在「密集母職」（intensive motherhood）影響下，取得事業地位後又重新返回家庭，這部分女性在傳統主義和進步主義（liberal egalitarian）之外，發展出融合了女權話語體系與傳統主義行為的「平等本質主義」（egalitarian essentialism），她

們支持平分家務、女性發展事業以及男性照顧家庭同時，仍舊認同母職的意義，認為全職媽媽無法照顧好小孩，並主張女性呆在家裡是「自主選擇」的實踐，與追求事業的女性沒有區別（Grunow et al. 201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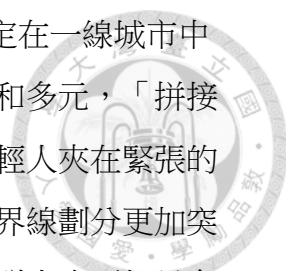
由此看到，「性別平等」不是單維度的普世概念，在不同社會脈絡下存在著不同類型的「性別平等」，這些「平等性」在不同維度上的表現不一致。因而，本研究將「性別平等」視為深植於社會脈絡的性別策略和實踐，注意到不同維度間的張力與可能的衝突。

過去研究主要聚焦於西方社會，鮮少有對中國社會中多維度性別意識形態的研究，然而公、私領域不平衡發展的性別革命，在中國有其特殊的歷史和文化脈絡（Xie 2013; Zhao and Yoon 2022; Raymo et al. 2015; Ji 2015）。

在歷史上，計畫經濟時期政府強制女性從家庭中走出來去「頂起半邊天」，雖然是以抹殺性別差異來實現「男女平等」，但社會主義宣傳在一定程度上挑戰了家庭中的傳統性別分工，肯定了女性在勞動市場中的身份，直到20世紀90年代末，中國女性勞動力參與率（FLFP）在世界都遙遙領先。其後，伴隨改革開放與「單位」制度的瓦解，家務勞動和照顧子女的重擔重新落回女性肩上（Zhao and Yoon 2022; Mu and Tian 2022; Qian and Li 2020），女性夾在資本主義市場和傳統儒家文化對女性身體的不同想象和期待之間。

在文化上，中國長久以來受到儒家文化影響，強調父權制與集體觀念，在家庭內部存在明確且根深蒂固的性別分工（Raymo et al. 2015）。如同諺語「幹得好，不如嫁得好」（Chen 2018）、「不孝有三，無後為大」（Cao et al. 2019），傳統父權制鼓勵女性將自身的價值放在家庭生活中，依附丈夫和子嗣生活。「密集母職」（intensive motherhood）更是將照顧育兒活動精細化，並與母職綁定在一起，尤其作用在城市教育程度更高的中產階級（許琪 2021; 陳蒙 2018）

工業化和全球化促進西方思想的傳播，在後改革時期的中國多重觀念並存且相互激盪，新趨勢與舊模式並存（Xu et al. 2014; Raymo et al. 2015）。Ji（2017）用「拼接的現代性」（mosaic temporality）來描述中國的性別運動，認為其中混雜了儒家傳統文化、社會主義痕跡、市場邏輯和個人主義傾向。進步的性別觀念在年輕世代得到了更廣泛的接受（Qian and Li 2020），不同觀念體現在兩性對家庭內、外事務的角色期待、責任與分工看法上。



綜合中國歷史、文化和觀念的特殊性，在研究中將對象鎖定在一線城市中高教育背景的年輕群體，原因如下：其一，一線城市更加開放和多元，「拼接的現代性」觀念體現在一線城市家庭的分工安排上；其二，年輕人夾在緊張的工作節奏和家庭勞務之間（Zhang et al. 2008），公、私領域的界線劃分更加突出，如何劃分這一界線，來調配有限的資源來安排分工，對這群人也更加具有爭議性；第三，性別態度會受到宏觀層面社會環境和政策的影響（Qian and Sayer 2016），一線城市之間工作環境和生育政策更接近，一定程度上可以控制影響性別態度的其他外部因素。

因而，本研究聚焦於中國一線城市，延續既有研究對賺錢養家、家務勞動和照顧育兒的關注，探詢年輕高教育群體在不平衡的性別革命運動中發展出怎樣的「性別平等」觀念。

第二節 既有研究的侷限

不論是單維還是多維的性別態度，既有研究對性別態度的測量方式都基於量表，研究者讓受試者在選定的項目上進行評分，再由研究者進行加總或歸類，將受試者定性為「傳統主義」、「進步主義」或多維度的性別平等類型，然而這一做法具有諸多侷限。

如下表1，對性別態度的研究可以分為三類。第一類是將性別平等視為單維度的觀念，讓受試者對不同維度分工模式進行滿意度評分，最後將各個項目的分數加總起來，置於「傳統主義—平等主義」的線性連續體上，得分越高代表越平等、越低代表越傳統，過去大部分對性別態度的研究都屬於此類（Brooks and Bolzendahl 2004; Cotter et al. 2011; Cunningham 2008）；第二類是將性別平等視為多維度的概念，應用潛在類別分析（latent class analysis）進行不同面向的組合，這一類研究聚集在西方社會脈絡中（Fan and Qian 2022; Knight and Brinton 2017; Grunow et al. 2018）。比起單維度的簡單加總，潛在類別方法可以看到性別態度的多維度性和異質性，發現更多種類的性別平等觀念。

表 1 「性別平等」的不同研究取徑

性別平等	定義	方法	隱含假設
單維度	傳統主義—平等主義的連續體	不同項目加總 成單一變項	性別平等是從傳統到平等的線性進步觀念
多維度	不同維度的組合	潛在類別分析	傳統和進步之外，存在其他性別態度類型
維度間不同一	不是孤立的組合， 而是情境脈絡中的 有機策略和實踐	情境調查方法	不同維度對性別平等的貢獻不同； 人們對不同維度的平等性感知不同

本研究創新地採用第三種虛擬情境方法（vignette study）。與潛在類別分析相比，虛擬情境方法不單單將「性別平等」視為多維度的概念，而且可以區分不同維度對性別平等的影響，獲知受試者對平等性的主觀詮釋和感知。

過去的研究方法僅詢問人們對不同分工面向的滿意程度，預設了所有維度對性別平等的貢獻是相同的，實際上，不同面向的分工行為對同一個人的意義

不同，而且同一性別分工行為給不同人帶來的感受也不同。比如在女性生育意願的研究裏，學者發現只有男性分攤育兒責任而不是家務勞動時，妻子的生育意願才會有顯著提高，而且這一效果只作用於教育程度較高的女性，也就是說，教育程度不同的女性對於同一家務行為的感知存在差異（許怡、辛榮 2021; Cheng and Hsu 2020）；還有研究發現，生完小孩後兩性對待母職的態度都比原先更保守（Baxter et al. 2015），說明在不同育兒階段，育兒分工對平等性感知的影響不同，在為人父母后性別雙方對於育兒維度的感知都更保守。由此可知，人們動態地、情境化地詮釋著平等概念，對不同面向分工的「重視程度」或「感知程度」可能存在差異。

其次，虛擬情境方法有打破研究者意義框架的潛能。既有研究本質是研究者導向的，量表背後每一個項目都包含研究者的預設，比如某一個項目問及「當個家庭主婦與有一份有收入的工作，一樣令人覺得充實」，受試者越支持代表越認同主婦角色，越靠近傳統態度，越反對代表越進步，但實則我們並不知曉受試者如何在平權態度上衡量這一維度。有一個例子可以說明個人詮釋的重要性：Hill（2002）的研究便指出，當低階層的非裔美國女性成為新興中產階級時，為了與刻板印象中的「黑人家庭」有所區隔，她們會將「呆在家庭里」的不工作狀態視為一種階級特權，轉而擁抱「家庭主婦」角色。在這裡，非裔中產階級女性並非從性別平等的角度來考量「家庭主婦」角色，而是賦予其角色「階級特權」的意義。因此，若直接將這部分非裔中產階級女性對家庭主婦的態度加總到量表上，會遺失其背後的意涵，導致對她們性別態度的錯誤估計。

另外，虛擬情境方法在對「平等性」的理解上與過去研究做出差異，幫助平等性從真空中解放出來，放回到情境關係脈絡中。問卷量表以項目（item）的形式來表示不同分工面向，不同面向之間彼此孤立、缺乏連結，這種做法將性別意識形態視為可以單獨存在於情境之外的態度觀點，視作是去脈絡的、分離的、扁平的價值觀宣言，違反了性別意識形態的本質——它是深植於關係脈絡和社會情境中，從生活情境里生長出來的、有機的性別策略和實踐。

Ridgeway 與 Correll（2004）提出社會關係脈絡之於性別態度的重要性，他認為社會關係脈絡是性別系統最重要的組成部分，任何行動和認知都發生在與其他

人的關係情境里，性別行為受限於性別信念（gender beliefs），而性別理念只會在社會關係脈絡中被喚起。

最後，本研究希望藉由新方法，讓「平等性」能反應出人們真實的分工狀態，而非僅僅是口頭上的平等宣言。Hochschild（1989）指出一個人有可能在表面上贊同平權主義，但實際上更希望回到傳統主義，人們在「應該要去相信」（ought to believe）和「實際生活的感受」（what does feel）之間，經常存在認知斷裂。比較研究發現，儘管日本男性在量表上體現出更平等的性別態度，但他們實際參與家務勞動的程度卻是最低，表現出「口頭上的平等主義」（spoken egalitarianism），而中國男性雖然持有比日本男性更傳統的性別角色態度，但在家務勞動的參與上是最多的，表現出「實踐中的平等主義」（lived egalitarianism）（Zhao and Yoon 2022; Usdansky 2011）。不少研究發現基於量表的性別態度在家庭研究中的信度較低，在量化上所能提供的解釋力不足（Amato and Booth 1995; Baxter et al. 2015; Greenstein 1996）；相比於量表冰冷的、抽離的價值觀陳述，虛擬情境方法包含了更多生活的細節和具體的實踐，更貼合人們實際的生活和實踐中的分工，因而更有可能反應人們「實踐中的平等主義」。

第三節 研究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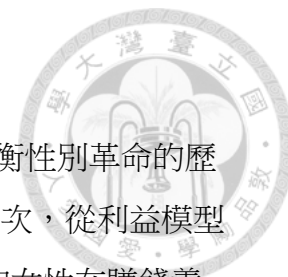
綜上所述，性別運動在過去幾十年間取得進步的同時，也遇到了阻礙和停滯，這鼓勵學者們用更多維度的視角來看待性別平等，不同面向的平等性步伐可能不一致，並且在不同社會中有其特殊性。在中國的歷史、文化脈絡下，西方「平權」觀念不應作為標準和量尺框定「性別平等」，因而本研究意圖將性別平等放回到中國社會脈絡中，放回到情境關係中，探索性別平等在不同面向的意涵，在不同性別群體間的意涵。

針對一線城市高教育的年輕群體，本研究提出以下問題：（1）在賺錢養家上怎樣的分工模式會被視為平等的？（2）在家務勞動上怎樣的分工模式會被視為平等的？（3）在照顧育兒上怎樣的分工模式會被視為平等的？（4）不同分工面向與平等性的關聯性是否存在差異，人們是否會更加重視某一面向？（5）被視為平等的分工方式是否也能同樣提高人們的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6）上述模型是否存在性別模式（*pattern*）的差異？

為了挑戰「平權」觀念背後的普世性和研究者中心論，本研究發展虛擬情境方法（*vignette study*）來測量性別平等的意涵。在虛構情節中，各分工面向被有機的整合在情境關係中，以區別於過去問卷以孤立的、去脈絡的方式測量真空中的平等觀念，而不考慮人們是否將這些面向置於平等性的考量上，也不考慮人們是否有差別地看待不同面向對平等性的影響。

為了更好應用虛擬情境方法，本研究分為兩個階段進行。在第一階段，通過半結構訪談，詢問受訪者的理想分工安排和對平等性的看法，並增進對一線城市婚姻生活的了解，以合理化第二階段虛擬情境調查法的情節設計。在第二階段，在以隨機抽樣的方法收集數據，調查不同分工面向與平等性、公平感與婚姻滿意度的關聯性。

第貳章 文獻回顧



結合既有文獻，本章首先從中國社會制度的演變來看不平衡性別革命的歷史根源，說明多維度性別意識形態在中國社會中的獨特性。其次，從利益模型（interest-based model）和「密集母職」觀念出發，預測男性和女性在賺錢養家、家務勞動和照顧育兒上可能發展出怎樣的平等感知。此外，結合「工作—家庭角色系統」（work-family role system）和性別角色期待理論，預測不同維度與平等性的關聯可能具有性別模式區別。另外，本研究還比較「平等性」、「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的概念操作，以及三者之間的關係如何有別於既有研究，並指出這一差異可能會給本研究的結果帶來怎樣的影響。最後，本研究運用暴露模型（exposure-based model）來理解教育、地區、生育政策和代際對性別態度的影響，並在模型中將其作為控制變項。

第一節 不平衡的性別革命

中國不平衡的性別革命具有獨特的歷史文化脈絡。在社會主義時期，受馬克思主義性別平等意識形態的影響，國家認為婦女解放的關鍵是參與有償就業，為了鼓勵女性積極參與勞動，提出「婦女能頂半邊天」和「鐵娘子」等口號，國家還頒布同工同酬法，以保護婦女的勞動權利，這一政治動員在文化大革命（1966～1976年）期間達到頂峰。在私領域中，國家修建了食堂、洗衣房和托兒所等設施，以幫助女性從繁雜的家務中解放出來。由於國家推動的婦女解放運動，中國女性的就業率在當時位居世界前列（Qian and Li 2020），直到如今，相比日本、韓國和台灣社會，中國女性在勞動市場中的參與率最高，而且對女性參與有酬工作的認同程度最高（Qian and Sayer 2016）。

在後改革時期，中國從社會主義集權經濟過渡到以利潤為驅動的市場經濟，公領域和私領域日益分離。隨著「單位」制度的瓦解，政府福利計劃不再提供餐食和托兒服務，家務勞動和照顧小孩的職責重新轉移到妻子身上。雖然中國和台灣超過 80% 的人都認同女性要為家庭收入做貢獻，但這群人也同樣支持家庭主婦角色認同（Lee 2017），這種既支持女性發展事業，又擁護家庭主

婦角色的觀念，是異質的性別意識形態在多維度上的呈現（Knight and Brinton 2017; Yamaguchi 2000）。

不平衡的性別革命使得女性面臨公領域和私領域的雙重壓力，在婚姻中的處境更加不利。研究發現，即使控制收入後，中國城市女性做家務的時間還是大於男性，這說明男性承擔家務責任並沒有隨著女性參與公領域的增加而同比地增加（Zhang et al. 2008; Mu and Tian 2022; Zhang and Tian 2019）。城市地區、教育程度較高的母親仍需在事業與家庭之間平衡，需要調適事業女性與好母親之間的角色衝突（Lui and Cheung 2023）。

「上嫁下娶」（status hypergamy）指的是妻子依賴丈夫的收入來維持或提高社會經濟地位，在當今中國社會中仍是主流婚配模式（Qian and Sayer 2016; Xie 2013; Chen 2018; Lee 2017; Cao et al. 2019）。研究發現在男性和女性教育程度差距縮小的情況下，丈夫和妻子的年齡差距在增大，這是因為年齡大的丈夫能給家庭帶來更多經濟資源（Xie 2013; Qian et al. 2022），而女性的經濟依賴大於男性（劉愛玉等人 2015）。雖然擁有事業能提高女性幸福感，但這比不上丈夫社經地位帶來的正面效果（Chen 2018）。總的來說，「上嫁下娶」的婚配模式鼓勵女性將自身價值置於家庭中，它是女性在不平衡性別革命中保障社會位置所發展的一種策略，但同時也進一步鞏固了公、私領域的性別界線。在這一模式下，即使女性在公領域中取得越來越多的教育和經濟優勢，但在家庭裡依舊維持不平等的社會地位差距，而這可能成為家庭性別化分工的合理性基礎。

因此從中國歷史社會制度的變遷來看，公、私領域在性別運動中有各自的發展軌跡。在不平衡性別革命中，出現了有利於人們發展平等性別觀念的條件，但同時又面臨各種現實上的阻礙。因為本研究區分不同分工面向來測量平等性感知、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因而需要進一步區分不同面向來檢視，年輕群體在發展性別平等時遇到的挑戰和阻礙，以及一線城市帶給這一群體哪些特殊性。

第二節 利益模型與密集母職觀念

利益模型 (interest-based model) 認為人們基於個人的利益結構 (包括經濟收入、名聲、地位或自我實現) 而採取不同的性別態度, 當支持某一性別態度對自己有利的時候, 人們就會支持這一立場。根據利益模型, 女性相比較於男性更傾向支持平等主義, 當男性有配偶在職場上時, 他們也更有可能支持性別平權, 因為他們可以間接受益於他們配偶為家庭提供的經濟貢獻 (Bolzendahl and Myers 2004)。Zuo 與 Tang (2000) 的研究佐證了這一點, 他們發現女性就業會導致男性在性別態度上轉向平等主義。

考慮到一線城市高昂的生活成本和子女教育費用, 單靠丈夫的工資不足以維持家庭的平均生活水平 (Qian and Sayer 2016), 丈夫和妻子都被期望為家庭收入做出貢獻 (Zhao and Yoon 2022), 中國超過 90% 的家庭以雙薪模式為主 (Li et al. 2020), 而且 22% 家庭中妻子收入高於丈夫 (牛建林 2020; 劉愛玉等人 2015)。隨著女性在公領域地位的提升, 一線城市中女性賺錢養家的角色變得更加重要, 因而不論是基於城市生活的壓力, 還是基於個人利益角度, 男性和女性可能都會傾向於共同承擔養家責任。

然而在家務勞動面向上, 雖然女性的經濟資源帶來更大的議價能力 (bargain power), 中國與美國社會中都發現, 年輕、未婚男性在面臨高強度的工作壓力, 可能轉向男主外、女主內的新保守分工方式 (Gerson 2009), 既有研究發現中國女性承擔的家務時長仍然比男性多 (Yu and Xie 2011)。因而, 本研究預期年輕男性在面臨「工作—家庭衝突」時, 基於利益考量更希望由妻子承擔家務來減輕自己的負擔; 因為支持性別平等有利於鞏固女性在公領域和私領域的利益, 比如堅持家務平分更有利於改善妻子承擔更多家務的情況, 因而女性也同樣基於利益的考量, 傾向兩性共同承擔家務勞動。

在賺錢養家與家務勞動之外, 本研究還納入育兒維度以更全面地理解「性別平等」意涵。一般來說, 年齡小的學齡前兒童會要求更多的日常照料責任 (Lu et al. 2006), 在小孩長大後, 照顧責任轉換成監督學業的責任。在照顧育兒上存在明顯的性別分工模式, 女性在大多數家庭中仍是毋庸置疑的核心養育者, 教育程度越高的女性越在意教養的重要性, 當父親無法給出高質量的育兒時, 她們寧可捨棄個人的閒暇時間來親力親為, 相較之下, 城市中產階層父親

在養育中則往往處於邊緣化，尤其是自我邊緣化的位置（許琪 2021; 陳蒙 2018; 楊可 2018）。研究發現教育程度更高的女性，更有可能維持平等的家務分工，但在育兒分工上承擔更多責任（許琪 2021），而且不同於家務分工，很少有證據表明男性承擔越來越多的育兒責任。而且不平等的照顧分工對女性的負面影響更大，在控制其他條件的情況下，母親相比於父親的薪水更少，有孩子的母親相比較沒有孩子的女性薪水更少（Mu and Tian 2022）。更甚者，在市場為導向的話語體系下，薪酬和晉升方面的性別差距被視為基於個人能力的公平結果，婦女回歸家庭也被視為個人選擇的結果，從而合理化母職期待（Qian and Li 2020）。

雖然城市中產階級女性有更多經濟與人力資源來緩解這一矛盾，比如不少城市家庭會僱傭農村移民、東南亞移民，或請家中的上一輩來協助家務，但照顧小孩或是監督有償家務的工作依舊屬於母親的範疇（Cheung and Lui 2022; Ji and Wu 2018; Lee 2002），尤其輔導學業的責任更難以被替代（Lee 2002）。

總的來說本研究預期，一線城市高昂的生活成本導致男性更傾向雙方共同承擔賺錢責任，然而在利益考量下，男性面臨工作壓力可能想退回到傳統性別分工，其家務分工的平等感知可能仍涉及應由妻子承擔更多家務；對於女性而言，隨著女性平權意識的覺醒和公領域地位的提升，女性的性別態度越來越平權，因而傾向兩性共同承擔養家責任和家務勞動；在照顧育兒上，受到密集母職影響，男性和女性都更傾向讓母親承擔更多責任。

第三節 性別角色期待理論



本節從「工作—家庭衝突」出發，探討不同分工面向與平等感知的關係可能存在性別模式的區別。

工作與家庭分屬不同領域，各自擁有相對獨立的要求、價值和期待，根據 Greenhaus 與 Beutell (1985) 的觀點，人們投入在一種角色（如工作）的時間、行為和壓力通常會排除在另一個領域的投入。因而「工作—家庭衝突」（work-family conflict）通常在人們無法平衡工作和家庭角色時出現（Frone et al. 1992; Gutek et al. 1991; Lu et al. 2009; Luk and Shaffer 2005）。由於中國一線城市中工作和家庭的複雜性更高，丈夫和妻子在家庭內外責任的分配上也更為緊張和膠著（Li et al. 2020）。

「工作—家庭衝突」與人們如何看待工作和家庭有關，背後基於一整套文化觀念、價值和規範（Yang et al. 2000）。性別角色期待理論（Wilkie et al. 1998）認為，兩性在賺錢養家、家務責任和照顧維度上的分工不是對資源和時間的理性反映，而是一系列社會建構的性別界限，這一界線賦予男性和女性以不同的行為，以及同一行為在性別之間以不同的意義。Pleck (1977) 在「工作—家庭角色系統」（work-family role system）中區分了四種不同的性別角色，分別是：男性工作角色（male work role）、女性工作角色（female work role）、男性家庭角色（male family role）和女性家庭角色（female family role），認為這四種角色並不都是可以完全實現的，有些僅僅是部分的實現或潛在的實現，其中女性更多地與家務勞動和育兒照顧有關，實現家庭角色；男性更多地與養家者有關，實現工作角色。

Cinamon 與 Rich (2002) 指出一個人對不同生活角色的重視程度是「工作—家庭衝突」的重要根源，其研究證實了，男性相比於女性更重視工作角色而不太重視家庭角色，女性則相反。但不意味著男性不重視家庭，而是不同的個體用不同的方式（可能是性別角色期待的方式）來表達角色的重要性，比如一位父親認為工作非常重要，可能是因為工作最能讓他實現作為養家者的家庭角色。

因而本研究預期，不同維度的平等感知反應了不同性別角色期待的專責領域，男性對平等的感知更加取決於養家者的分工模式，對女性來說，家務與育兒兩個面向可能比養家的分工模式對平等感知更重要。

本研究中以丈夫和妻子在不同面向所投入的時間和行為，來構建同一面向上不同的分工方式，包括「丈夫做更多」、「妻子做更多」和「共同承擔責任」，並區分性別模型來檢視不同分工方式與平等的關聯性，從而驗證人們對不同維度的平等感知是否不同，不同性別的平等感知是否存在模式差異。

第四節 平等、公平與婚姻滿意度



概念操作化

既有研究應用傳統量表來測量「平等性」、「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並驗證三者之間的關係；本研究基於對性別平等新的理解，採用虛擬情境方法來測量平等概念，這改變了這三個概念在測量中的意義，也讓三者之間的關係區別於既有研究所發現的模式。

性別平等 (gender equality) 顧名思義指的是丈夫和妻子承擔責任的份額是否平等，既有研究一般通過自評的方式，統計丈夫和妻子做家務的「工作時數」 (working hours)，通過加總來評估家庭中家務分工的平等程度，這是絕對「量」上的客觀平等 (Zhao and Yoon 2022; Taniguchi and Kaufman 2022; Wilkie et al. 1998; Greenstein 1996)，不少研究指出自評並不能準確地估計出家務時長，尤其傳統主義的男性更傾向於高估自己的家務的參與 (Kan 2008; Gutek et al. 1991)。在本研究中，量上分工的差異將以情節變異的方式呈現在虛擬情境中，受試者將針對情節中不同的分工模式，主觀評估分工的平等程度 (是丈夫做得多，還是妻子做得多，抑或是差不多)，因而「平等」在本研究中不是「量」的客觀體現，而是情境關係中的、經過主觀詮釋的平等性感知。

既有研究一般用「公平感」 (perceived fairness) 來反映人們對客觀分工在「質」上的感受，相較於絕對量上的平等，公平感帶有更多主觀性的比較。Greenstein (2000) 指出公平感來源於與其他人、其他團體、過去經驗比較而產生的相對剝奪感。Thébaud 與 Pedulla (2015, 2016) 的研究也證實了，即使友善的工作—家庭政策能帶來更平等的性別分工，但男性在這一環境下依舊堅持主要養家者的角色認同，研究發現因為對男性來說，比起他們自己想要什麼 (what they should want)，更顧及自己的男性同伴會想要什麼 (what other man actually want)。

鑑於過去研究集中在家務分工的公平感知上 (Zhao and Yoon 2022; Lavee and Katz 2002; Taniguchi and Kaufman 2022)，本研究在家務勞動之外，進一步研究人們對賺錢養家和照顧育兒這兩個分工面向的公平感知，擴充人們在各個面向上對公平感的理解，為後續研究提供更多啟發。

在既有研究中，婚姻滿意度是通過量表的方式讓人們自評婚姻的滿意程度

(Amato and Booth 1995; Bowen and Orthner 1983; Chen and Hu 2021)，然而傳統方法只能測量到已經進入婚姻的人對自己婚姻的滿意程度，未能發現年輕群體，或拒絕進入婚姻群體的理想分工型態。中國的研究發現，在現實生活中有63%的夫妻持傳統主義性別態度 (Cao et al. 2019)。而且，在一線城市高等教育群體普遍晚婚的背景下 (Ji and Yeung 2014)，納入這部分被傳統研究方法所排除的群體也更具有價值。最後，虛擬情境可以虛構多樣化的分工組合，彌補現實分工模式的局限性。

綜上，本研究通過應用虛擬情境方法，在「平等性」概念上納入研究對象的主觀感受，在「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概念上區分了更多分工面向，而且將這些概念從抽象的自評量表放回到具體情境脈絡中，讓研究對象可以在三種維度同時存在的分工情況中，動態地、情境式地詮釋「平等」、「公平」、「婚姻滿意度」概念。

概念之間的關係

既有研究在處理平等性、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之間的關係的時候，發現它們彼此之間不是理所當然的對應關係。一方面，平等的分工不一定引起不公平感或降低婚姻滿意度，比如傳統主義妻子面對不平等的分工方式，並不將其視為不公平的，甚至相比較於其他女性能獲得更高的婚姻滿意度 (Greenstein 2000; Cao et al. 2019, Amato and Booth 1995)；另一方面，不平等的家庭責任分配也不一定帶來更公平的感受，由於性別角色期待的存在，在中國，即使丈夫參與家務，也可能會被詮釋成「沒有男子氣概」、「沒有野心」，或是「忽視了自己的經濟責任」，從而在負面上降低妻子的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 (Zuo and Bian 2001)。類似的模式也出現在當妻子比丈夫承擔更多賺錢養家責任，這種違反了固有的性別角色期待的分工。性別表演理論認為，當丈夫或妻子違反固有性別角色期待時，需要通過「性別表演」來進行「補償」，賺得更少的丈夫要承擔更少的家務勞動來彌補「男子氣概」，賺得更多的妻子要承擔更多的家務勞動來滿足性別角色期待 (Brines 1994)。

也就是說，這三個概念關係間的不一致經常發生在當人們違反固有性別角色期待時，而且在性別態度更傳統主義的群體中容易出現，傳統主義的人會視

不平等的分工為公平的，不平等的分工不僅不會降低，反爾可能提高其婚姻滿意度。

然而，本研究的對象是一線城市高教育年輕群體，這群人持有更平等和進步的性別態度（Lee 2017; Qian and Li 2020; Zhang and Tian 2019），傳統儒家文化的性別角色期待對他們的影響有限。因而本研究假設，影響平等性感知的分工模式也會在同樣方向上影響著他們如何感知公平和婚姻滿意度，也就是被視為是不平等的性別分工，也同樣會被視之為不具公平和危及婚姻滿意度。

第五節 影響性別態度的其他因素

曝露模型 (exposure-based model) 認為人們在不同人生階段因為接觸到的環境不同，而採用不同的性別態度，影響性別態度的環境因素包括個人成長經歷、教育經歷和社會化過程 (Bolzendahl and Myers 2004; Davis and Greenstein 2009)。本研究通過曝露模型來理解工作環境、教育、地區、年齡對性別態度的影響，這些將作為控制變項在模型中加以控制。

在社會層面上，人們對家務勞動的態度還可能受到特定工作與生育政策的影響 (Qian and Sayer 2016)，友善的家庭—工作政策有助於緩解工作—家庭衝突，改善私領域中的分工不均 (Thébaud and Pedulla 2015; Ji et al. 2017; Yu and Kuo 2017)。與其他國家相比，中國缺少政策上的推動力 (如支持性的工作—家庭政策) 來鼓勵男性承擔照顧家庭的責任 (Guo and Xiao 2013)。本研究將對象限縮在中國一線城市中，控制宏观社會結構對人們性別態度的影響。

在個人層面上，教育、城鄉和世代也是促進性別平等觀念的重要因素。教育程度更高的群體更有可能發展平等的性別態度 (Lee 2017; Qian and Li 2020)。不同地區、不同代際的人往往有不同的性別態度，城市相比較農村居民的性別態度更加平等 (Zhang and Tian 2019)，越年輕的世代越有可能倡導平等觀念 (Brooks and Bolzendahl 2004)。

本研究將研究對象限縮在受過高等教育的年輕群體，一方面，因為這群人受過高等教育，所以「性別平等」這一概念並不完全脫離於他們過去的知識體系，詢問其在不同分工模式下的平等感知是有意義的；另一方面，因為這群人的性別平等意識較強，所以可以在一定程度上控制性別態度一樣的情況下，區分不同面向對性別平等的意涵。

第參章 研究假設



根據文獻回顧，在中國不平衡的性別革命下，人們在公領域和私領域的性別態度很可能存在差異。對於男性而言，面臨一線城市高昂生活成本和來自工作的壓力，在基於利益考量下，男性支持妻子來一起承擔養家責任，但在家務勞動和照顧育兒上仍想要回到傳統分工中。對女性而言，由於支持性別平等更有利於保障女性在公領域和私領域的利益，因而女性可能傾向與丈夫一起承擔養家和家務責任，但受到密集母職觀念的影響，女性依舊將日常照顧視為母親的責任。因此本研究提出研究假設：

研究假設1：在賺錢養家上，男性和女性都傾向與雙方共同承擔責任。

研究假設2：在家務勞動上，女性傾向雙方共同承擔，男性希望妻子承擔更多責任。

研究假設3：在照顧育兒上，兩性都更傾向於讓妻子承擔更多責任。

根據Pleck（1977）的「工作—家庭角色系統」和性別角色期待理論，男性更重視工作角色，女性更重視家庭角色，因而本研究預期個人對平等的感知主要反映其性別角色期待專責的領域，提出第四個研究假設：

研究假設4：不同維度與性別態度的關聯性不一致。對女性來說，家務與育兒兩個面向可能比養家的分工模式對平等感知更重要。但男性對平等的感知則更加取決於養家者的分工模式。

在平等性、公平感與婚姻滿意度的關係上，因為一線城市中，高教育的年輕群體更有可能發展出平等的性別態度，因而可能不會受到固有性別角色期待的影響。提出第五個研究假設：

研究假設5：影響平等性感知的分工模式也會在同樣方向上影響人們如何感知公平和婚姻滿意度，也就是被視為是不平等的性別分工，也同樣會被視之為不具公平和危及婚姻滿意度。

第肆章 研究方法



研究方法分為五節，首先說明實驗設計和虛擬情境方法的特點和優勢。其次，說明情節的結構和各維度之間的關係，不同面向的分工模式如何轉譯成情節語言。接下來，說明實驗如何界定有效樣本，以提高研究的穩健性（robustness）。最後，列舉模型包含的結果變項、解釋變項和控制變項。

第一節 實驗設計與資料來源

為了將社會關係脈絡納入實驗設計，以及比較不同維度與性別意識形態的關聯性，本研究採用虛擬情境調查方法（vignette survey method），通過構建不同虛擬故事，並在維度之間安排系統性變異，來辨別不同維度的分工模式對平等性、公平感與婚姻滿意度的單獨效果，從而更好理解一線城市年輕群體的性別觀念。

虛擬情境研究法一般用來測量人們的常態信念（normative belief），適合探測用例子能更好澄清的複雜概念，或是測量容易產生道德壓力的問題（Lavrakas, 2008）。有別於調查問卷中冷冰冰的態度陳述（attitude statement），該方法提供生活化（life-like）的情境讓受試者進行主觀詮釋和評估（Finch 1987）。因為受試者所評估的是「別人的」故事，因而更有可能揭露其在特定情境下的真實態度，探測人們更深層、更真實的性別平等觀念（Finch 1987; Kroska 2000; West 1982）。

因而，虛擬情節需要被精巧的設計，要足夠生動以便於受試者進行想像和代入，但不能冗余以增加干擾因素。為了設計出更自然和合理的虛構情節，研究分為兩個階段進行。在第一階段中以滾雪球的方式對6位受訪者進行半結構訪談，目的有二，其一是初步調研受訪者對賺錢養家、家務勞動和照顧育兒三個維度的平等性看法，並根據質性訪談材料瞭解一線城市的真實婚姻生活，來讓第二階段的情節設計更加有代入感；其二，進一步明確本研究設計包含的分工維度是否適用於一線城市年輕家庭。受訪者的社會人口背景以及問題清單詳見附錄。

在第二階段，本研究通過中國最大的在線問卷調研平台「問卷星」(www.sojump.com)來進行匿名網絡問卷收集。問卷星是一個與Qualtrics、Survey Monkey或Cloud Research類似，提供網路問卷設計與調研功能的平台，它的服務對象包含企業、研究機構和個人 (Zheng and Zheng 2014; Wang et al. 2020)。問卷星覆蓋260多萬名受訪者，更具體的說，樣本庫由52%的男性和48%的女性組成；主要由一線城市的登記者構成，包括15%的廣東人、11%的北京人和8%的上海人；在年齡構成上，40歲以下的群體佔91%，有超過一半比例以上的登記者年齡在20~30歲間；職業身份構成中，包含40%的普通員工，27%的在校學生和各10%的管理者和科研工作者，也就是說符合本研究群體特徵的人群在樣本庫中大概有80萬人。

本研究的問卷會曝光給IP地歸屬於一線城市（北京、上海、廣東和深圳）的登記者，任何符合IP地條件的作答者都有可能看到問卷並進行作答，只有在受試者完整且正確填答問卷後，才被計為有效問卷。由於存在27個不同的虛擬情境，一個問卷僅包含一個虛構情境，一個受試者有且只能作答一次，為保障樣本規模，擬定每個情境至少包含15個樣本，因而需要至少收集405份問卷，在集滿後停止收集。

研究自2023年6月6日開始發放問卷，至14日為止，共收集問卷528份，其中只有3份問卷的受試者教育程度不滿足要求（在專科以下），有28份問卷來自年齡大於40歲的受試者，在剔除這部分群體後，剩餘有效問卷497份。不在分發問卷前對年齡與教育程度進行限定的原因是，樣本母體的特徵與研究對象社會特徵重合度高；而且增加限定條件會大大增加分發成本。由於樣本庫中符合研究對象特徵的潛在受試者有80萬人，基數足夠龐大，且與本研究的對象在社會特徵上重合度高，因而通過問卷星平台所收集的問卷可以在一定程度上代表一線城市年輕高教育群體。

第二節 情節的構成與設計



分工面向選擇

在第一階段的訪談中，通過詢問受訪者對賺錢養家、家務分工和照顧育兒三個維度上平等性的看法，幫助界定各個維度的面向選擇。綜合訪談分析資料，在賺錢養家維度上，沒有包含購買婚房面向，在照顧育兒中，沒有納入父母協助照顧這一活動的介入，而且將照顧活動侷限對小小孩的日常照顧而非對大小孩的學業監督上。

首先，在一開始的情境設計中考慮將購買婚房納入賺錢養家維度中，原因是近十年來中國一線城市房價劇漲，婚房已經成為年輕人結婚的主要成本和考量（於嘉、謝宇 2013; Ji 2015），而且婚房作為婚前發生的轉移支付存在明顯的性別分工，購買婚房在中國社會中依舊被視為男性的主要責任（Zheng 2020），然而在第一階段的訪談過程中發現，不少受訪者提到購買婚房超出個人能力而更與原生家庭條件有關，比如「買婚房跟賺錢養家不是同一個問題。婚房有歷史特殊性，不是每個人天生就有的，大城市買（婚房）是不可能的」（大J，男性），抑或是「通俗來講，房子要男的買，但買房子是很大一筆支出，男的都把壓力轉移給父母了」（小M，女性），由於本研究希望更聚焦於核心家庭中，夫妻在不同維度上發展的性別分工策略，購買婚房不僅涉及兩性之間的權利關係，在一線城市中購買婚房超出個人經濟能力，而更多仰賴個人原生家庭的條件，因而在本研究中將其作為干擾因素進行控制，沒有納入到賺錢養家維度中。

其次，在中國，丈夫或妻子的父母與核心家庭成員同住並幫助照顧小孩，是比西方更常見的現象，而且研究表明，這可以有效緩解丈夫和妻子家庭與工作的衝突（Lu et al. 2009），但在本研究中並不將其納入到情節設計中，理由是其中有一位女性受訪者（Susan）提到：

生小孩問題一大堆，因為會摻合到父母。有的父母不接讓自己的父母來帶小孩，因為（世代之間的）生活方式（有差異）和（對）孩子的發展方向（預期）不一樣，還有住在一起（本身）也會導致很多問題。

上一輩來幫助帶小孩作為緩和「生活—家庭衝突」的因素，並不能幫助本研究更好聚焦於夫妻如何在有限資源下進行分工，如何在緊張的工作和家庭衝突之間分配時間和精力。並且，與父母同住可能引發不同世代同住等問題，這些與性別議題相互交織，可能會影響受試者對情節分工的感受、評估和判斷，最終將其作為影響受試者平等性感知和婚姻滿意度的外部因素進行控制，而不納入到情境設計中。

最後，本研究還在一開始考慮將學習輔導納入照顧育兒維度設計中，原因是許琪（2021）指出日常照料和學習輔導在性質、行動邏輯上是不一樣的，學齡前小孩所需要的照顧更類似於家務勞動的性質，是耗時長、瑣碎、枯燥乏味的勞動，小孩上學後，父母需要監督學業。而且，當在家務勞動逐漸被有償外包後，學業監督的責任更難以假借旁人之手，監督學業的責任依舊落在母親身上（Cheung and Lui 2022）。然而，本研究聚焦在年輕群體，包含未婚和已婚未育的群體，即使有生育，年輕的父母其子女大多年齡較小，處在日常照顧階段。在訪談中，所有已婚受訪者都沒有育兒的計畫；在問卷分發中，沒有子女的受試者佔了43%，有子女的人群中，其子女年齡在6歲以下的人數佔66%。讓受試者設想並代入從未經歷過的情境，對於理解性別平等意涵的幫助有限，因此最終將照顧育兒的責任聚焦在照顧小小孩上。

情節構成

如下表2所示，每一個情境由三個維度構成，分別是賺錢養家、家務分工維度和照顧育兒維度。每個維度下都包含三種分工模式，分別是男女共同承擔、丈夫承擔更多、妻子承擔更多。在賺錢養家維度，分工的變異體現在工資收入差距和對家庭開支的承擔上。在家務勞動維度，體現在維持整潔、做飯和洗碗的分配上。在照顧育兒維度，體現在抱小孩、換尿布、溫奶瓶等分工上。

表 2 維度、分工與情節對應關係

維度(自變項)	分工模式	情節
賺錢養家	1. 男女共同賺錢養家；2. 男性為主要經濟來源；3. 女性為主要經濟來源	工資收入差距、家庭開支承擔



- | | | |
|------|-------------------------------------|------------------|
| 家務勞動 | 1. 男女共同承擔；2. 主要由丈夫承擔；
3. 主要由妻子承擔 | 維持整潔、做飯和洗碗 |
| 照顧育兒 | 1. 男女共同承擔；2. 主要由丈夫承擔；
3. 主要由妻子承擔 | 抱小孩、換尿布、溫奶瓶、營養搭配 |

虛擬情境與維度的關係和構成方式如下圖1所示，根據不同的分工模式組合，實驗一共包含27 (3*3*3) 個不同的情境。受試者被要求仔細閱讀情境，代入同性別的角色（丈夫或妻子），並根據故事來回答問題。

受訪者將從27個情境中隨機分配到一個進行問答，這樣可以有效減少受試者對類似情境的重復閱讀，重復閱讀有可能導致受試者識別出研究意圖，既而引發社會期待偏差問題（Pedulla 2014）。根據作答情況，每個情節平均被作答18次，標準差為5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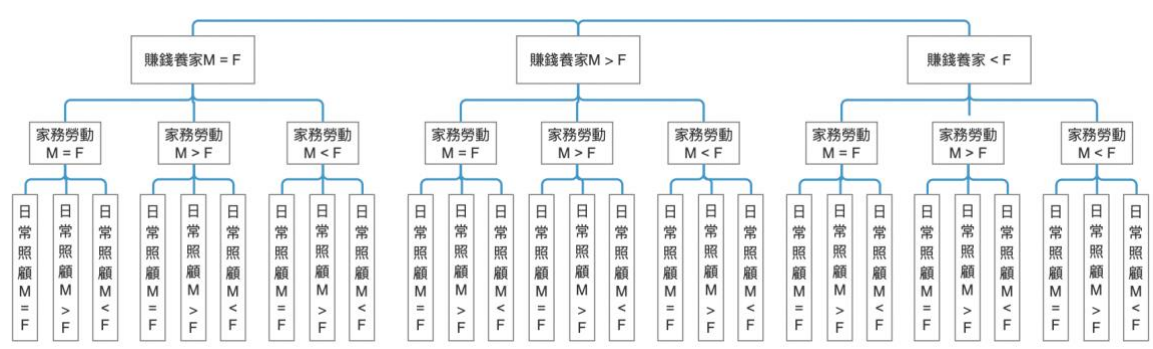


圖 1 情節與維度結構圖

情節設計

故事情節由兩個部分組成，一部分是背景信息，在所有故事中控制不變；一部分是關鍵維度上的分工描述，作為解釋變項在不同情節間系統性地變異。

背景信息的主要目的在於控制相關變量，以更準確測量性別態度，包含兩方面的信息：一方面是使情節更加通順、合理和自然的背景信息，另一方面是有意圖傳達給受試者的信息，目的在於減少有可能對結果變項產生干擾的因素，比如，在情節中暗示丈夫和妻子的上下班時間和工作量一樣，這是避免受

試者根據工作時長來合理化家務分工的不平等，更加準備的反映受試者的性別態度。另外，還賦予丈夫和妻子都不喜歡下廚的性格，避免讓受試者假定某一方承擔更多家務是基於個人特質。

綜上問卷中的虛構故事如下，包括背景信息和不同面向分工的變異，在中括號中的內容會在不同情境下更替：

怡秀（女）和弘章（男）在一次大學聯誼活動中認識，畢業以後同學們天南地北散落各方，但怡秀和弘章都決定留在大城市打拼，由於上下班的時間相近，經常下班後約飯，一來二去走到了一起。

兩個人的工作量相仿，有時候，夫妻倆都加班到很晚回家，為了回到家能擁有好心情，【1. 弘章和怡秀會一起收拾屋子/2. 弘章會主動收拾屋子，在平日也多由丈夫維持整潔/3. 怡秀會主動收拾屋子，在平日也多由妻子維持整潔】。婚後，由於【1. 倆人的工資差不多，在家庭開支上承擔一樣多的責任/2. 弘章賺得比怡秀多，家庭開支主要仰賴丈夫/3. 怡秀賺得比弘章多，家庭開支主要仰賴妻子】。

雖然彼此都覺得做飯是件麻煩事，婚後為了省錢和吃得健康，兩人有空時還是會盡量在家開伙。【1. 當怡秀做菜的時候弘章負責洗碗，而弘章做菜的時候，怡秀負責洗碗。夫妻倆平日堅持平分家務/2. 怡秀很少踏足廚房，若在家開伙，大部分時間會由弘章做飯和洗碗/3. 弘章很少踏足廚房，若在家開伙，大部分時間會由怡秀做飯和洗碗】，夫妻倆過著平淡安穩的小日子。

婚後不久，小生命的降臨打破平靜的二人生活。剛出生的小孩彷彿有用不完的精力，回到家後，【1. 夫妻倆/2. 弘章/3. 怡秀】會輪流抱著小孩來回走動。【1. 夫妻倆每天都在吸收/2. 丈夫比妻子花更多時間學習/3. 妻子比丈夫花更多時間學習】新的育兒知識，漸漸地【1. 夫妻倆/2. 弘章/3. 怡秀】在換尿布、溫奶瓶、營養搭配上變得駕輕就熟。

第三節 界定有效樣本



為了確保受試者理解不同情節設計的意圖，保障結果的穩健性（robustness），本研究另外安排兩道測試題，只有完整填寫所有問題、並正確回答出測試題的受試者，其問卷才被計為有效。這兩道題分別是：

1. 「上述情節中所涉及的家庭責任包括下列哪個（些）選項？」，受訪者需要正確勾選「賺錢養家」、「家務勞動」和「養育小孩」，避開「婚房彩禮」這一錯誤選項。

2. 「根據故事，您認為誰是孩子的主要照顧者？」，受訪者需要根據情節，在「怡秀」、「弘章」、「兩人都是」中進行選擇，回答錯誤或「無法判斷」被判為無效問卷。

然而，在收集過程中發現，第二道題回答錯誤人數與回答正確者持平，這不符合常理。通過排查，發現無效問卷具有特定的模式和規律性，受試者無法正確回答父親為主要照顧者的情況，即使情節中強調丈夫花更多時間照顧小孩的，受試者仍認為小孩是由妻子、或妻子和丈夫一起照顧，這說明回答錯誤的群體不一定是沒有認真看情節，「錯誤」恰恰反映了他們在照顧維度上的特定平等性傾向。進一步分析發現，正確回答的群體，其平等性感知與照顧育兒維度的關聯性更強。因而如果粗暴地排除這部分無效問卷，會對平等性的結果產生影響。最終將答錯第二道題目的問卷標為有效。

簡而言之，本研究共包含有效樣本496份。男性受試者246人，女性受試者250人。每個情節平均被作答18次，標準差為5.17。其中男性受試者在每個情境下平均作答9次，標準差為2.55；女性受試者在每個情境下平均作答9次，標準差為4.52。不同分工情況下的樣本分佈在附錄三中之表9~11顯示，可以看到性別與其他控制變項的次數與比例分配在各情境間沒有太大差距，這說明樣本的分佈具有隨機性，滿足迴歸分析的要求。

第四節 變項設計

依變項

1. 平等性：通過問題「您認為這對夫妻是否承擔相同程度的家庭責任」來測量受試者對客觀分工模式的主觀平等感知。受試者在「丈夫承擔更多」、「妻

子承擔更多」和「差不多」中選擇一個。以「差不多」對照組,「丈夫承擔更多」編碼為 1,「妻子承擔更多」編碼為 2。

2. 公平性感知 (**perceived fairness**) : 通過問題「如果您是(妻子/丈夫),您覺得家庭責任分配是否公平?」來測量受試者對客觀量上分工模式的公平性感知。受試者在「非常不公平」、「不公平」、「無所謂公不公平」、「公平」和「非常公平」中選擇一個,公平性感知是從 1 到 5 的次序 (**ordinal**) 變量。
3. 婚姻滿意度 (**marital satisfaction**) : 通過問題是「如果您是(妻子/丈夫),您是否滿意這段婚姻關係?」,測量受試者對客觀量上分工模式的婚姻滿意度。受試者從「非常不滿意」、「不滿意」、「無所謂滿不滿意」、「滿意」和「非常滿意」選擇一個,婚姻滿意度是從 1 到 5 的次序變量。


解釋變項

1. 賺錢養家 (**breadwinner**) : 包含三種分工模式: 男女共同承擔; 主要由丈夫承擔; 主要由妻子承擔。在情節中體現在工資收入差距和家庭開支承擔。
2. 家務勞動 (**housework**) : 包含三種分工模式: 男女共同承擔; 主要由丈夫承擔; 主要由妻子承擔。在情節中體現在維持整潔、做飯和洗碗的分配。
3. 在照顧育兒 (**child care**) : 包含三種分工模式: 男女共同承擔; 主要由丈夫承擔; 主要由妻子承擔。在情節中體現在抱小孩、換尿布、溫奶瓶等分工。

控制變項

為了更好觀察不同分工對人們評估平等性感知、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的影響,需要控制其他有可能對結果變量產生影響的因素,影響性別態度的因素包括年齡、教育程度、收入、婚姻狀態 (Cao et al. 2019) 和是否生育 (Davis and Greenstein 2009)。控制變項的詳細情況如下:

1. 年齡: 受試者的年齡, 18~40 的連續性變項。
2. 教育程度: 受試者的教育程度, 包含四個類別的虛擬變項, 分別是專科、本科和碩士及以上。以專科作為對照組。

- 
3. 月收入(人民幣)：受試者的月收入，包含6個類別的虛擬變項，分別是小於3000元、3001~5000元、5001~10000元、10001~15000元、15001~20000元和20001元以上。以小於3000元作為對照組。
 4. 居住地：受試者的現居住地，包含四個類別的虛擬變項，分別是北京，上海，深圳和廣州。以北京作為對照組。
 5. 戶口：受試者的戶口登記情況，包含城市戶口和農村戶口兩個類別的虛擬變項。以城市戶口作為對照組。
 6. 婚姻狀況：受試者的婚姻狀況，包含單身（包含未婚、分居或離婚和喪偶）、已婚兩個類別的虛擬變項。以單身作為對照組。沒有區分單身群體之中的感情狀態。
 7. 有無子女：受試者的子女情況。包含有子女和無子女兩個類別的虛擬變項。以無子女作為對照組。

第五章 分析結果



第一節 描述性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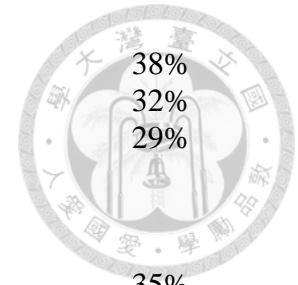
變項在整體上的分佈

依照整體來看，結果如下表3描述性統計所示，在教育程度上，90%以上的受試者受過大學本科及以上教育，其中女性群體在碩士及以上學歷的比例比男性高5%。在收入上，接近70%的人月收入在5001元~15000元區間（21500~64500台幣），男性在大於10000元（43000台幣）的高收入區間中比例高於女性。這與既有研究的結論一致（Xie 2013），中國女性的教育程度超過男性，但薪資上仍低於男性，尤其在高收入區間裡男性的比例大於女性。在城市分佈上，由於北京市的人口總量最大、密度最高，受試者在北京的比例最高佔33%，其次是上海、廣州和深圳。戶口上77%的受試者為城市戶口，根據2010年全國人口普查數據，非農業戶口佔總人口比重是64%，因為本研究聚焦於一線城市高教育群體，城市戶口的比例較高是合理的。有61%的受試者的婚姻狀態都是已婚，其中男性的已婚比例比女性高17%。在年齡上，受試者的平均年齡為30歲，標準差為5，其中男性受試者的平均年齡比女性高1.92歲。有56%的受試者有小孩，其中男性受試者有小孩的比例也比女性高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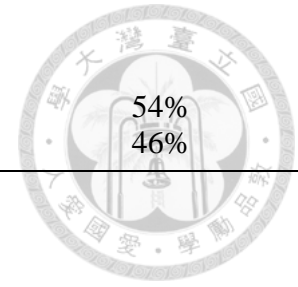
表 3 變項描述性統計

變項 [範圍]	均值/百分比 (標準差) 總樣本 (n=496)	均值/百分比 (標準差) 男性 (n=246)	均值/百分比 (標準差) 女性 (n=250)
依變項:			
平等性			
差不多	55%	53%	56%
丈夫承擔多	20%	25%	14%
妻子承擔多	25%	21%	28%
公平感	3.381 [1,5] (0.898)	3.443 (0.896)	3.320 (0.897)
婚姻滿意度	3.815 [1,5] (0.929)	4.020 (0.825)	3.612 (0.980)
自變項:			

賺錢養家			
共同承擔	36%	34%	38%
丈夫承擔多	34%	36%	32%
妻子承擔多	28%	28%	29%
家務勞動			
共同承擔	32%	28%	35%
丈夫承擔多	32%	36%	28%
妻子承擔多	36%	36%	36%
照顧育兒			
共同承擔	30%	30%	30%
丈夫承擔多	39%	37%	40%
妻子承擔多	31%	33%	30%
控制變項:			
教育水平			
專科	10%	10%	10%
本科	72%	75%	70%
碩士及以上	18%	15%	20%
收入			
< 3001	7%	5%	9%
3001~5000	8%	6%	9%
5001~10000	37%	32%	41%
10001~15000	29%	32%	26%
15001~20000	10%	13%	8%
> 20001	7%	10%	4%
居住地			
北京	33%	34%	33%
上海	25%	23%	27%
深圳	17%	17%	18%
廣州	22%	23%	21%
戶口			
城市	77%	77%	76%
農村	22%	22%	23%
婚姻狀態			
單身	38%	30%	46%
已婚	61%	70%	53%
年齡			
[18,40]	30.07 (4.883)	31.04 (4.760)	29.12 (4.822)



有無子女		
無子女	43%	33%
有子女	56%	66%



依變項在情境中的分佈

依照情境來看，本研究將27個情境分為4類，區分男性和女性分別檢視四類情境下依變項的分配狀況。第一類是較為平等的分工模式，包含三個分工面向中至少有兩個是夫妻一起承擔的情境，一共有125名受試者作答這7種情境；第二類是丈夫承擔比較多的分工模式，包含三個面向中至少有兩個是丈夫承擔更多的情境，一共有146名受試者作答這7種情境；第三類是妻子承擔比較多的分工模式，包含三個面向中至少有兩個是妻子承擔更多的情境，一共有118名受試者作答這7種情境；第四類是混合的分工模式，包含由丈夫承擔更多、妻子承擔更多和共同承擔組成的情境，一共有107名受試者作答這6種情境。

如下表4，在「較為平等的分工模式」下，不管是男性還是女性，在性別內部絕大部分人都認為這屬於平等的分工方式。其中，超過70%的女性和59%的男性認為這是平等的分工方式，女性認為其屬於平等的分工比例稍高於男性。

如下表5，在「丈夫承擔多的分工模式」下，令人驚異的是，不管是男性還是女性都不會明顯傾向於丈夫在此類情境下承擔更多責任，男性認為丈夫承擔更多的比例（47%）與差不多的比例（42%）基本持平，女性認為承擔差不多責任的比例（68%）比認為丈夫承擔更多的比例（32%）多了一倍。

如下表6，在「妻子承擔多的分工模式」下，有65%的女性會認為妻子承擔更多責任，但仍有26%的女性認為這屬於差不多的分工方式；男性則是在承擔差不多責任和妻子承擔更多之間的比例相似（分別是46%和43%），說明男性即使在妻子「客觀上」承擔更多責任的情況下，也沒有不會有明顯的傾向認為妻子承擔更多。

如下表7，「混合的分工模式」的平等感知分布與「較為平等的分工模式」相似，在性別內部絕大部分人都認為這屬於平等的分工方式，女性認為其屬於平等的分工的比例稍高於男性。

在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的排序上，對於男性而言公平感在情境類型之間的排序從高到低分別是：較為平等的分工模式（3.75）>混合的分工模式（3.67）>丈夫承擔多的分工模式（3.27）>妻子承擔多的分工模式（3.13）。婚姻滿意度在情境類型之間的排序從高到低分別是：較為平等的分工模式（4.25）>混合的分工模式（4.12）>妻子承擔多的分工模式（4.06）>丈夫承擔多的分工模式（3.74）

對於女性而言公平感在情境類型之間的排序從高到低分別是：丈夫承擔多的分工模式（3.70）>較為平等的分工模式（3.48）>混合的分工模式（3.28）>妻子承擔多的分工模式（2.73）；婚姻滿意度在情境類型之間的排序從高到低分別是：丈夫承擔多的分工模式（4.03）>較為平等的分工模式（3.79）>混合的分工模式（3.54）>妻子承擔多的分工模式（3）

縱觀這四類情境的依變項分佈情況，我們看到帶給男性和女性在不同情境下的平等感知不同，男性更傾向於用「差不多」的方式來看待各類情境下的分工，即使在「丈夫承擔多的分工模式」或「妻子承擔多的分工模式」下，也不會明顯地偏向於某一角色承擔更多責任；相應的，男性在較為平等的分工模式類型中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最高。

女性則更傾向弱化丈夫的責任承擔，即使是在「丈夫承擔多的分工模式」下，也只有32%的女性認為這是丈夫承擔多，在剩餘3類分工模式中，都只有不到10%的女性認為丈夫在情境中承擔更多責任；相應的，女性在丈夫承擔更多責任的情境類型中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最高。對兩性來說，在同性別角色承擔更多責任的情境類型中，婚姻滿意度都最低。

女性傾向於弱化丈夫的責任承擔，這可能與現實中妻子仍然承擔更多家務勞動和育兒責任有關，這也說明人們在進行虛擬情境的評估時，並不是完全根據情境中客觀的分工安排作答，而是會代入現實處境加以主觀的詮釋。

表 4 較為平等的分工模式

變項 [範圍]	均值/百分比 (標準差) 總樣本 (n=125)	均值/百分比 (標準差) 男性 (n=56)	均值/百分比 (標準差) 女性 (n=69)
平等性			
差不多	67%	59%	74%
丈夫承擔多	13%	21%	6%
妻子承擔多	20%	19%	20%



公平感 [1,5]	3.6 (0.89)	3.75 (0.92)	3.478 (0.89)
婚姻滿意度 [1,5]	3.992 (0.88)	4.25 (0.79)	3.782 (0.89)

表 5 丈夫承擔多的分工模式

變項 [範圍]	均值/百分比 (標準差) 總樣本 (n=146)	均值/百分比 (標準差) 男性 (n=74)	均值/百分比 (標準差) 女性 (n=72)
平等性			
差不多	55%	42%	68%
丈夫承擔多	40%	47%	32%
妻子承擔多	5%	11%	0%
公平感 [1,5]	3.486 (0.79)	3.270 (0.90)	3.708 (0.59)
婚姻滿意度 [1,5]	3.992 (0.88)	3.743 (0.937)	4.027 (0.6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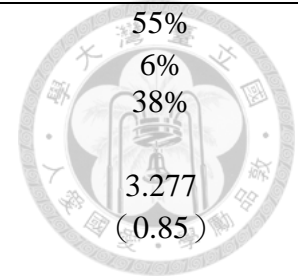
表 6 妻子承擔多的分工模式

變項 [範圍]	均值/百分比 (標準差) 總樣本 (n=118)	均值/百分比 (標準差) 男性 (n=56)	均值/百分比 (標準差) 女性 (n=62)
平等性			
差不多	36%	46%	26%
丈夫承擔多	11%	11%	9%
妻子承擔多	54%	43%	65%
公平感 [1,5]	2.915 (0.96)	3.125 (0.90)	2.725 (0.98)
婚姻滿意度 [1,5]	3.5 (1.02)	4.053 (0.70)	3 (1.00)

表 7 混合的分工模式

變項 [範圍]	均值/百分比 (標準差) 總樣本 (n=107)	均值/百分比 (標準差) 男性 (n=60)	均值/百分比 (標準差) 女性 (n=47)
平等性			

差不多	63%	68%	55%
丈夫承擔多	12%	17%	6%
妻子承擔多	25%	15%	38%
公平感	3.495	3.667	3.277
[1,5]	(0.80)	(0.73)	(0.85)
婚姻滿意度	3.859	4.116	3.532
[1,5]	(0.96)	(0.74)	(1.11)



第二節 迴歸分析結果

如下，表8是在控制其他條件相同的情況下，各面向上的不同分工模式與平等性的關聯，以及在控制主觀平等性感知的情况下，各面向客觀分工模式對公平感與婚姻滿意度的影響。首先，三列分別代表以平等性為依變項的多元邏輯斯迴歸（multinomial logistic regression）分析結果，以公平感為依變項的最小平方法（OLS）分析結果，和以婚姻滿意度為依變項的OLS迴歸分析結果。其次，每一個模型下又區別男性和女性模型，便於比較不同性別模式的差異。由於以婚姻滿意度為依變項的女性模型未通過比例優勢假設（proportional odds assumption），因而採納系數容易判讀與解讀的最小平方法，而非有序邏輯斯迴歸（ordered logistic regression）。另外，模型還包括受試者的教育程度、收入、戶籍、居住地、年齡、婚姻狀態、有無子女等控制變項，在表中未顯示。最後，額外的分析考察了不同維度分工模式之間的交互作用效應，但沒有明顯的發現，表中顯示未納入互動項的迴歸分析結果。

表8中的模型1為在以平等性為依變項的多元邏輯斯迴歸模型的迴歸係數。該模型旨在觀察：相較於視情境中的分工為「兩性平等分擔」（參考組），何種分工會讓受試者更可能認為此分工模式是「丈夫做更多」；另外，又是何種分工模式讓受試者更認為是「妻子做得多」。表8模型1的迴歸係數顯示，無論受訪者是男性或是女性，在男性模型與女性模型中都可看到，家務勞動和照顧育兒的分擔模式，都會對兩者如何感知平等具有統計顯著的影響，不平等的分工方式會相應地反映出相較於兩性平等分擔，受試者更可能認為兩性責任的分擔是不平等的。例如，當情境中丈夫承擔更多家務或照顧育兒時，不論是男性受試者，或是女性受試者在平等感知上皆會更傾向認為丈夫做更多，當情境中妻子承擔更多家務和照顧育兒時，男性和女性在平等感知上也會更傾向認為妻子做更多。然而，性別的差異在於，當丈夫承擔更多照顧育兒責任時，對男性而言，雖然會影響其平等感知，但在 $p < 0.05$ 標準下，並未達到統計的顯著性。也就是說，分析結果有足夠的證據顯示女性認為丈夫承擔更多照顧責任是不平等的分工，卻沒有足夠的證據顯示男性也會這麼認為。

此外，模型1的迴歸係數也顯示出，在平等感知中不同面向的分工對平等性的重要性不同。在同時考量家務與照顧育兒的分配模式下，賺錢養家與平等性

感知的關聯性沒有達到統計顯著，而家務勞動分工模式的邏輯斯系數絕對值大於照顧育兒，相比較於照顧育兒，在平等性的感知上，兩性似乎又更加在意家務勞動的分配模式。

表8中的模型2為利用OLS模型，各個維度分工模式對人們公平感的估計。模型2中的迴歸係數顯示，無論是哪個維度的分工，男性在感知到妻子承擔更多時，比其自己（作為丈夫）做更多會感到更不公平（迴歸係數 $0.935 > 0.715$ ）；女性則是在感到妻子做更多時，感到更不公平（迴歸係數 $1.036 > 0.324$ ）。在控制主觀平等性後，對於男性來說，不管是丈夫做更多家務還是妻子做更多家務，都會降低男性的公平感知。而且妻子承擔更多賺錢責任會顯著降低男性的公平感，也就是說，無論男性是否感知到不平等，妻子承擔更多賺錢責任會讓男性認為這是不公平的情況。在控制了主觀的平等感知後，女性的公平感只與照顧育兒的分工模式有關，當妻子承擔更多育兒時，女性的公平感會顯著下降。

表8中的模型3是各個維度分工模式對婚姻滿意度的估計。其結果顯示，無論是哪個維度的分工，當男性認為情境中的丈夫做更多時，其婚姻滿意度會下降，同理，當女性認為情境中的妻子做更多時，會降低女性的婚姻滿意度。在控制主觀平等感知後，對男性來說，只有在家務勞動上承擔更多責任才會降低其婚姻滿意度，對女性來說，妻子在家務勞動和照顧育兒上承擔更多責任都會降低其婚姻滿意度，而且，承擔更重照顧育兒比家務勞動，對女性婚姻滿意度的負面影響更大（迴歸係數 $0.418 > 0.332$ ）。

從不同維度的分工來看，賺錢養家的分工方式與人們平等性的關聯性並不顯著，只有在控制主觀平等感知的情況下，妻子承擔更多賺錢責任會對男性的公平感產生負面影響。不平等的家務勞動分工會對男性和女性的平等感知產生顯著影響，在控制平等性感知後，任何一方承擔更多家務勞動都會降低男性的公平感，丈夫承擔更多家務會降低男性的婚姻滿意度，妻子承擔更多家務會降低女性的婚姻滿意度。照顧育兒的分擔模式會對兩者如何感知平等具有統計顯著的影響，不平等的分工方式會相應地反映出相較於兩性平等分擔，受試者更可能認為兩性責任的分擔是不平等的。性別的差異在於，當丈夫承擔更多照顧育兒責任時，對男性而言，雖然會影響其平等感知，但在 $p < 0.05$ 標準下，並未達到統計的顯著性。也就是說，分析結果有足夠的證據顯示女性認為丈夫承擔

更多照顧責任是不平等的分工，卻沒有足夠的證據顯示男性也會這麼認為。在控制平等性感知的情况下，照顧育兒維度與男性的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都沒有顯著關聯；對於女性來說，只有在妻子承擔更重育兒責任時，其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會顯著降低。

比較不同維度之間的分工模式，在平等性感知模型中，男性和女性都更重視家務勞動維度。在公平感模型中，男性的公平感與賺錢養家和家務勞動有關，而且更看重家務勞動維度（迴歸係數 $0.245 < 0.429$ ），女性的公平感知則僅在妻子承擔更重的照顧責任時降低。在婚姻滿意度模型中，男性的婚姻滿意度只在丈夫承擔更多家務勞動時受到影響，而女性的婚姻滿意度則會在妻子承擔更多家務勞動或照顧育兒時顯著降低，而且照顧育兒維度對婚姻滿意度的負面影響程度更大（迴歸係數 $0.418 > 0.332$ ）。



表 8 各維度分工模式與平等性、公平感與婚姻滿意度的關聯性

	模型 1: 平等性				模型 2: 公平感		模型 3: 婚姻滿意度	
	男性模型		女性模型		男性模型	女性模型	男性模型	女性模型
	丈夫做更多	妻子做更多	丈夫做更多	妻子做更多				
平等性								
丈夫做更多	--	--	--	--	-0.715*** (-5.75)	-0.324* (-2.31)	-0.763*** (-6.11)	0.0792 (0.52)
妻子做更多	--	--	--	--	-0.935*** (-6.74)	-1.036*** (-8.06)	-0.150 (-1.08)	-0.788*** (-5.63)
賺錢養家 (平等分攤)								
丈夫承擔	0.569 (0.415)	0.155 (0.481)	-0.015 (0.488)	-0.686 (0.506)	-0.039 (-0.34)	0.087 (0.79)	-0.044 (-0.38)	0.054 (0.45)
妻子承擔	-0.360 (0.472)	-0.701 (0.527)	-0.234 (0.570)	0.312 (0.486)	-0.245* (-1.98)	0.002 (0.02)	-0.142 (-1.14)	0.127 (1.00)
家務勞動 (平等分攤)								
丈夫承擔	1.449*** (0.431)	0.142 (0.603)	1.795*** (0.540)	-0.951+ (0.574)	-0.524*** (-4.18)	-0.166 (-1.34)	-0.333** (-2.65)	-0.083 (-0.61)
妻子承擔	-0.109 (0.508)	2.205*** (0.523)	0.416 (0.603)	2.145*** (0.488)	-0.429** (-3.33)	-0.172 (-1.46)	-0.227 (-1.75)	-0.332* (-2.58)
照顧育兒 (平等分攤)								
丈夫承擔	0.755+ (0.422)	-1.174+ (0.602)	1.290* (0.544)	-2.090*** (0.571)	-0.135 (-1.09)	0.0873 (0.74)	-0.169 (-1.37)	0.120 (0.93)
妻子承擔	-0.744 (0.505)	1.221* (0.482)	0.706 (0.666)	0.957* (0.457)	-0.130 (-1.03)	-0.277* (-2.23)	-0.140 (-1.10)	-0.418** (-3.09)
常數項	-4.786* (1.910)	-5.467** (1.906)	-2.154 (1.808)	-3.257+ (1.768)	4.819*** (9.27)	3.585*** (7.96)	4.851*** (9.80)	3.629*** (7.85)
觀察值	246		250		246	250	246	250
調整後 R ²	0.241		0.304		--	--	--	--
Log lik.	-189.209		-166.896		-263.3	-257.0	-264.0	-278.4
Chi-squared	119.938		145.631		--	--	--	--

注：括號內數字為標準誤。除此之外還控制了受試者的教育程度、收入、戶籍、居住地、年齡、婚姻狀態、有無子女。

+ p < 0.1, * p < 0.05, ** p < 0.01, *** p < 0.001

第陸章 結論與討論



本章將回顧本研究的研究問題，以及針對各個研究問題的研究發現。透過與前述的文獻和假設作對話，以及利用研究過程中第一個階段的質性訪談的結果，對分析結果進行進一步的詮釋與補充性的脈絡，並針對不合預期的特殊狀況提出新的想法。最後，從本研究延伸出對未來研究的建議。

第一節 研究結論

賺錢養家的不顯著性

第一個研究問題是，在賺錢養家上怎樣的分工模式會被視為平等的？在利益模型的解釋下，本研究假設男性和女性都更傾向由兩性共同承擔賺錢責任（H1）。然而，研究結果發現賺錢養家維度在所有模型中都不顯著，這一反常需要放到中國社會脈絡中理解。

如文獻所述，在一線城市的雙薪家庭中，妻子進入勞動市場不僅常見，還對家庭收入很重要（Zhao and Yoon 2022），本研究進一步發現，這種「常見」和「重要」不應該被理解為賺錢養家對人們感知平等性不再重要，而是應該被放在一線城市的脈絡中，一線城市中夫妻雙方共同承擔養家責任已成為普遍的現象（Li et al. 2020; 牛建林 2020；劉愛玉等人 2015），Shu 與 Zhu（2012）發現在中國，人們對於女性承擔賺錢養家角色有相當高的認同，而且在多層次分析中發現這種認同並沒有隨世紀更迭或世代替換而變得更加強烈或保守，也沒有在性別之間呈現擴大或縮小的趨勢，在個人層次上也沒有發現顯著的解釋變項。也就是說，在不同的調查年份、不同的世代之間和各社會人口層面下，支持女性養家角色的比例都相當高，這說明女性賺錢養家在過去半個世紀幾乎成為社會的「基本共識」，因而在本研究的結果上，賺錢養家上的分工模式與人們的平等感知關聯性不顯著，這一不顯著性可以在既有研究中得到解釋。

而且，第一階段的質性訪談還發現，工作對女性和男性都有經濟價值之外的文化意涵。對女性來說，工作可以提供公共社會身份和認同感來源。訪談中，一位女性受訪者（Susan）提到「女的不可以不工作，如果不工作，會失去社交圈和社會脫節」，另一位女性受訪者（小C）提到「女性一定要找一個社

會的歸屬感，不單單是家庭的歸屬感，即使是待在家裡完成的工作也可以，比如自媒體，總之一定要有自己的事業。」「事業」對女性必不可少，因為它提供了家庭之外的「社會歸屬感」，幫助建立家庭之外的社會支持網絡，韓國的研究發現，教育程度更高的女性更重視工作為女性帶來的公共領域的象徵價值，反之，教育程度較低的女性更看重工作為家庭帶來的經濟價值（Oh 2018）。對男性來說，工作則是為了遵循社會性別規範，以及滿足其他男性同伴和配偶的期待。一方面，男性承擔賺錢養家源自社會規範，有男性受訪者（小J）說道，「從我接受的文化和教育來看，男生要在賺錢上承擔更多，如果我躺在在家，（未來的妻子）她出去工作，我會有吃軟飯的愧疚」。

另一方面，從公平感模型中可以看到，在控制人們的主觀平等性感知後，男性的公平感會在妻子承擔更多賺錢養家責任時顯著下降，但同樣的效果不會作用在女性身上。訪談中，當妻子的收入超過丈夫時，其中一位男性受試者（Jeff）說「隱隱約約還是覺得男的要做的更多。有一段時間，她（妻子）工作薪資比我高，我會有壓力，覺得自己一定要換工作」。這說明妻子在收入上超過男性依舊會被男性視為對「男子氣概」（masculinity）的挑戰。根據Greenstein（2000）的公平感理論，公平感來源於與其他人、其他團體和過去經驗的比較過程，Thébaud and Pedulla（2015, 2016）的研究同樣證實了，男性堅持主要養家者的角色是因為更加在意其他男性同伴的期待。這種期待不僅來自於其他男性同伴，而且也來源於女性。在訪談中，有女性受訪者（Susan）提到「雖然男的可以不工作……但如果要我把自己想象成男的，那一定要找工作，因為社會就是要求男的要對家庭有責任，要對家庭提供經濟上的資助」。另外一位女性受訪者小C，她是一位經濟獨立的單身年輕女性，對於她來說，男性工作絕不僅僅是提供家庭中的經濟或物質支持，更包含女性對男性「男子氣概」的想像與期待，她認為：

男生要賺得比我多。而且不是覺得家裡（物質上）需要，即使不工作也可以有很不錯的生活，但我就是喜歡男生賺的比我多，因為我慕強，我絕對不能接受男的在家裡做家務。

綜上，在一線城市的普遍雙薪家庭的背景下，丈夫和妻子都需要對家庭的經濟責任做出貢獻，這已經成為平等的基本條件；另外，在質性訪談中也發

現，工作的內涵超過了單純賺錢養家的經濟性和物質性，對高等教育程度的女性而言，工作意味著在家庭之外建立起新的社會身份、認同感來源以及社會關係支持網絡；對男性而言，在收入上超過妻子是更加符合儒家文化對「男子氣概」的想像，而如果這被挑戰將對男性的公平感造成影響。在訪談中還發現，不管對男性還是女性來說，丈夫作為主要養家者角色依舊是社會中的主流規範，這一結論在東亞比較研究中也得到證實（Lee 2017）。

做家務的中國男人

第二個研究問題是，在家務勞動上怎樣的分工模式會被視為平等的？同樣基於利益模型，本研究假設「女性更傾向於兩性共同承擔家務，男性則希望由妻子承擔家務」（H2）。然而，利益模型僅被部分地支持，年輕男性對於不平等的家務勞動也有相對應的不平等感知，這是過去基於量表所無法觀測到的結果，也與基於量表所觀察到的，男性保守性別態度傾向的結果相異。本研究所看到的結果似乎符合現實中國男性的家務分工參與和實踐：研究表明中國男性的家務參與率逐年提高，且在東亞社會中遙遙領先（Pimentel 2006; Zhao and Yoon 2022）。說明應用虛擬情境方法所測得的性別平等可能是「實踐中的平等主義」，而非「口頭上」的平等主義，支持本研究將性別態度視作情境中的策略與實踐這一作法（Zhao and Yoon 2022）。

根據本研究第一階段的質性訪談結果，不管從時長還是參與類型上，一線城市年輕家庭的家務安排都挑戰了傳統性別分工的角色期待。

從時長上看，受訪者傾向用「五五開」、「一人做一頓飯」、「輪流」等字眼描述家務分工，比如一位男性受訪者（小C）說道「家務各做各做。一人洗一頓碗，實在沒辦法，就找其他途徑」；另一方面從類型分工上看，瑣碎、耗時、經常性的勞動也不再是女性的專屬，性別化分工的合理性被打破，有受訪者提到「做家務本身男女沒有區別，男的力量大更適合做家務，很多男的做菜做飯都比女的做的更好，洗地板更是，洗衣機男的不會用嗎？」（小M，女性），或是夫妻應「根據各自的特長的興趣，愛乾淨實現整理架，愛做飯可以做飯」（Jeff，男性）。

人們在家務分工上發展出更平等的性別態度的原因可能是：其一，隨著公領域性別差異的縮小，傳統性別分工的合理性被減弱（Qian and Sayer 2016），

研究發現當男性視妻子和自己同等重要的經濟貢獻者時，他們不再傾向將家庭內的家務責任都視為女性責任（陳蒙 2018）；其二，而且女性更多參與勞動力市場時，根據性別利益模型，男性更有可能從中獲益，因而會更支持平等主義的性別態度（Zuo and Tang 2000），相應的也更有可能在家務勞動上支持兩性平分（Yu and Xie 2011）。牛建林（2020）研究佐證了這一點，他發現丈夫參與家務比例從高到低分別是：買菜、做飯、打掃衛生和洗衣服，說明家庭中的丈夫不再限於體力型的家務勞動。

雖然男性在家務勞動上參與比例不斷提高，但本研究將受試者限縮在高教育群體間，既有研究發現受教育程度較高的男性更有可能承擔25%或更多的家務勞動（Zhao and Yoon 2022），因而這一結論並不具有普適性；而且雖然男性承擔家務勞動的比例越來越多，但實證研究發現在絕對量上中國女性平均承擔家務勞動的時間仍高於男性（Zhang and Tian 2019），因而這一結論也需要得到保留。在質性訪談中，有兩位女性受訪者都提到家庭中的勞動價值沒有得到足夠的重視，比如「家庭主婦很辛苦，家務永遠乾不完，很多人覺得家務很輕鬆。很多人會覺得家務沒壓力，這個想法本身就很有壓力」（小M，女性），另外還有受訪者Susan（女性）提到：

在中國，全職媽媽和家庭主婦在家庭得到地位認同是很低的，即便照顧好父母孩子老公，但這沒有被社會認可，這就解釋為什麼網絡上有這麼多家庭主婦小組抱團取暖，家庭主婦的工作是比工作要辛苦很多很多的。

而且，所有已婚男性在或多或少都隱晦地提到，在實際的家務分工中妻子仍然承擔更多責任，比如「家務勞動沒有固定的分工，做菜我來做，洗碗她來做。我感覺還是五五開，她可能做的多一些，因為目前她在家時間也比較多」（大J，男性），再比如Jeff（男性）說道：

我自己在婚姻里承擔比較少，因為你姐姐更愛乾淨。這個（與其說興趣）跟個人承受度更有關，誰受不了了誰去乾。婚姻的本質是妥協。很多事情捆綁上愛情，就沒這麼難。

可以看到，雖然男性在總體上支持家務分工的不平等性，但是在實際婚姻生活中，妻子仍然承擔更高比例的家務勞動，而且男性會用一些理由來合理化這一點，比如「（妻子）在家時間多」、「（妻子）更愛乾淨」或「婚姻的本質就是妥協」。



誰是主要照顧者

第三個研究問題是，在照顧育兒上怎樣的分工模式會被視為平等的？由於密集母職的觀念對城市中產階級高教育的女性產生影響更深，父親的角色往往被邊緣化（許琪 2021；陳蒙 2018），因而本研究假設城市高教育女性和男性都更傾向於讓妻子承擔更多照顧責任（H3）。

研究發現，在平等性模型中，不論是男性還是女性，都會視妻子承擔更多育兒責任為不平等的；但是，丈夫承擔更多照顧責任不會影響男性的平等感知，任何一方承擔更多照顧責任也不會影響男性的公平感或婚姻滿意度；對於女性來說，妻子承擔更多照顧育兒責任會對其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產生負面影響。

質性訪談結果發現，人們在照顧分工面向上依舊傾向於合理化妻子承擔更多育兒責任。根據質性訪談，受訪者仍用本質主義（essentialism）言論來合理化妻子照顧育兒的職責，比如其中一位男性受訪者（Jeff）提到，「動物類好像都是這樣。這是生理的東西，女性懷孕的時候會分泌更多激素……小孩也不喝爸爸拿的奶瓶」，另一位女性受訪者（小C）也說到：

生理結構決定女性必須多做點，比如生育哺乳，而且小孩也會想要媽媽的陪伴。男生需要在其他事情上多付出點，比如讓女生感覺到安全感，我更在意男生有沒有要付出（的意識）。

雖然人們認為女性承擔育兒責任是不平等的，但依舊認為照顧小孩的責任應由妻子承擔，並以生物學基礎作為理由。在現實中，也很少看到研究表明男性在參與育兒分工上有類似家務勞動上的進步特性。另外篩選有效樣本時，發現有將近一半的受訪者在丈夫承擔主要照顧育兒的情境下，無法正確回答「誰是主要照顧者」這一問題，也就是說，相當一部分的受試者即使被告知丈夫花費更多時間在日常照料，依舊認為是妻子或夫妻共同照顧孩子。

總的來說，從中可以看到照顧育兒面向上人們矛盾的性別態度，雖然不平等的分工在平等性感知上被承認，但依舊存在大量母職本質論述，現實生活中照顧育兒的責任依舊被「合理地」交由母親來承擔，妻子不僅承擔更多育兒責任，而且這部分責任會在女性身上被轉換為不公平的感受，並且會影響女性的婚姻滿意度，同樣的效果並沒有在男性群體間出現。

不同面向分工關聯性的性別差異

第四個研究問題是，不同分工面向與平等性的關聯性是否存在差異，人們是否會更加重視某一面向？根據Pleck（1977）性別化的「工作—家庭系統」，男性更重視工作中的角色，女性更在意家庭中的角色，因而研究假設人們的平等感知主要反映其性別角色期待專責的領域，對女性來說，家務與育兒兩個面向可能比養家的分工模式對平等感知更重要，但男性對平等的感知則更加取決於養家者的分工模式（H4）。

研究發現，男性的平等性感知與家務勞動與照顧育兒維度有關，其中家務勞動分工與平等性的關聯性更強，不過不能斷言工作角色對男性來說就不重要，因為當妻子的收入超過丈夫時，這一情況下男性的公平感會受到負面影響。對女性來說，客觀不平等的家務分工與平等感知的關聯性大於照顧育兒，說明女性更重視家務勞動上的平等性，但在控制主觀平等性後，客觀不平等的照顧育兒比起家務勞動對女性的公平感和婚姻度的負面影響更大。

值得注意的是，在訪談中問到「哪一個分工面向更容易產生衝突」時，所有正面回應這個問題的受試者都不約而同選擇了「照顧育兒」，比如一位女性受訪者（Susan）提到：

家務可以妥協，但是帶小孩很多東西不能忍讓，父母其實對於孩子有（投射自己的）很多不甘，比如我曾經受到過苦難，那我絕對不允許我的孩子去經歷，生了小孩相當於由有重新一次機會去修正（在自己經歷中被視為）錯誤（的部分），所以會有很多堅持，這種堅持必然導致其他社會關係的矛盾，簡單的說，家務可以妥協，但在孩子事情上不能退讓！……而且身邊的同事，沒有聽到誰在抱怨家務，但聊起孩子滔滔不絕，這也解釋了教育機構為什麼這麼賺錢，因為大家的精力都在孩子的

教育身上、父母付出的比例非常大，而且在內卷的環境里，極其容易被外界（的育兒觀念所）影響……我也怕自己變成那樣，怕失去自我，這也是我不要孩子其中一個原因。

即使上一輩人的參與可以一定程度上緩解核心家庭成員帶小孩的壓力，但是如同先前所說的，不同世代同住可能會產生新的矛盾，比如女性受訪者Susan提到的代際養育觀念的差異、生活習慣的差異等。如同在研究方法的所提到的原因，本研究在情境設計中將其作為外界因素加以控制，在此不做更深入探討。

結合量化研究與質性訪談結論，可以看到人們不同分工面向的平等與幸福感知存在差異，在性別之間也存在差異。首先，在賺錢養家分工上，男性依舊在意妻子收入超過丈夫的情況；其次，兩性都更加追求家務分工上的平等責任分配，不平等的家務分工會降低兩性的婚姻滿意度；最後，不平等的照顧育兒分工只會對女性的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造成負面影響，訪談資料中發現女性存在「自我」和「母親」兩個角色之間的認同衝突和拉扯。

越平等越幸福

第五個研究問題是，平等的分工方式是否會提高人們的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由於研究對象是城市中高教育的年輕群體，其性別態度更趨向於平等，性別角色期待對其影響較小，因而提出研究假設，影響平等性感知的分工模式也會在同樣方向上影響人們如何感知公平和婚姻滿意度，也就是被視為是不平等的性別分工，也同樣會被視之為不具公平和危及婚姻滿意度（H5）。

本研究的分析結果證實這一假設，妻子或是丈夫承擔更多家務勞動會讓男性感知到不平等，而且在控制主觀平等性之後，依舊會降低他們的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而不是相反；妻子承擔更多家務和照顧責任也會被女性視為不平等的，並且降低她們的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而不是相反。這一研究結果證實了，在一線城市高教育的年輕群體並不遵循固有的性別角色期待，而是擁抱著並實踐著更為平等的家庭分工。

第二節 研究限制與建議



研究限制

針對上述研究發現，提出本研究的不足、對未來研究的建議，並總結本研究的理論貢獻。

首先，本研究有四點不足之處。第一點，由於樣本規模的限制，分析結果容易受到極端值影響。婚姻滿意度變項上受試者作答的分佈傾斜（skewed），僅有7人對婚姻狀況「非常不滿意」，其中有1位男性受試者，6位女性受試者，在敏感度測試（sensitivity test）中，維持研究假設不變，將這7名受試者暫時排除，發現男性模型的結果出現差異，丈夫承擔更多育兒責任與婚姻滿意度的關聯性從顯著變成了不顯著，因而丈夫承擔照顧責任對男性婚姻滿意度造成負面影響，這一結論需要有所保留。

第二點，本研究沒有將世代作為一個獨立的解釋變項加以控制，然而世代是影響性別意識形態的重要因素，不同世代由於經歷相同的社會、經濟和政治事件，因而更有可能發展相同的價值觀念，研究發現越年輕的世代越有可能支持性別平等（Shu and Zhu 2012）。本研究受限於樣本規模和資金限制，將受試者的年齡放寬至18~40歲；但之後在模型處理中，將年齡從連續變項替換成以10年為單位的類別變項，納入世代的因素進行分析，發現結果並沒有受到改變，說明世代對本研究的結果影響在可控範圍之內。而且本研究樣本中有86%的受試者年齡都在35歲以下。

第三點，如同在研究方法第一節中所說，本研究將情境維度侷限在工作、家務和對小孩的日常照顧面向上，而沒有納入更具有中國特色的購買婚房、學業監督和年長父母協助參與育兒的情況，其原因主要是在質性訪談中發現，這些面向鑲嵌在更複雜的社會脈絡中，比如涉及到原生家庭的經濟情況或是世代同住的觀念差異等，為了避免這些「額外的」因素干擾到受試者對於不同面向上的平等性感知、公平感和婚姻感受，以更好區分和呈現不同維度的效果，最終將這些排除在情境設計之外。期待未來的研究可以發展出更精巧的設計來解決這一問題，探索更豐富的性別分工意涵。

第四點，由於中國幅員遼闊、人口基數龐大，在不同地域和社會人口特徵之間存在較大的差異，本研究所選擇的範圍是一線城市年輕高教育群體，這一

群體中90%以上的人接受大學過本科教育，由於相似的高教育經歷和暴露在更開放的社會環境中，使得他們更有可能發展出更為相近也更為平等的性別態度。本研究所得出的結論受限於這一特殊群體，無法推廣到全中國作為普世結論，而且，由於資金和時間的限制，樣本量較小，在結果的信度和效度上有所限制。

研究建議

基于本研究的发现，未來研究可以關注以下兩個方向。

其一，在不平衡性別革命的背景下，我們看到公領域和私領域出現不同的性別態度，但實際上公領域與私領域相互影響和交織，人們在生活中更多遇到結構性的不平等，其將女性置於公、私領域中都更加不利的位置。如同Goldin（2014）所說，性別革命成功的“最後一步”無法單純依靠性別態度的進步或男性參與更多家務來達成，所以建議未來研究可以更深入結構性不平等與性別分工的相互關係。

其二，性別革命帶來的影响主要发生在女性身上，平等的成果也大多歸功於女性角色的變化（Qian and Sayer 2016）。既有研究發現，男性作為主要養家角色在中國、台灣、韓國和日本中仍然存在，雖然中國男性在家務勞動的參與逐漸增加（Zhao and Yoon 2022），但女性對丈夫承擔家務勞動的滿意度逐漸降低（Pimentel 2006），在某種程度上可以說，男性「卡」在了性別革命中（Lee 2017），這似乎是性別運動的「停滯」原因之一。在本研究結論中看到，男性「實踐中的性別平等」有進步的一面，只不過沒有趕不上女性觀念的變化，而且男性在對待家務勞動上存在「實踐平等主義」和「口頭平等主義」的落差。也就是說，性別運動也許並沒有停滯，這種「停滯」可能是另一種動態關係的呈現，但這無法僅僅透過女性角度來解釋，因此需要有更多研究來解釋這種「停滯」背後的動態關係以及成因。

研究貢獻

雖然有上述的限制，但本研究在以下幾個方面做出貢獻：（1）在中國特殊社會脈絡下探討性別平等的意涵，從而挑戰西方「平權觀」背後的普世價值，為跨文化的性別研究提供啟示；（2）在既有研究將性別平等視為多維度的基礎

上，通過虛擬情境方法進一步驗證了不同維度對平等性的影響不一樣，同樣的結論也適用於公平感和婚姻滿意度，啟示後續研究可以用更多維度的方式看待這兩個概念；（3）「誰來賺錢養家」不在人們平等性的考量上，啟示後續研究要警惕研究者中心主義，不假思索地將各個分工維度加總或組合，而不考慮不同面向對性別平等的意義，有可能導致對「性別平等」的錯誤估計；（4）在平等感知上，人們對不同面向的重視程度不同，這驗證了人們對不同生活角色的重心分配不均等，但卻不是以傳統性別角色期待的方式進行，一線城市年輕群體的分工挑戰了性別角色期待理論。

第柒章 參考文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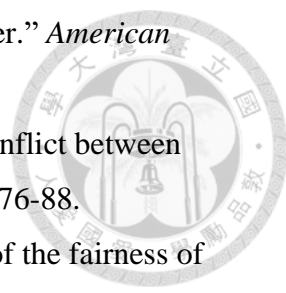
中文文獻


- 牛建林，2020，〈轉型期中國家庭的家務分工特徵及其在生命週期中的變化〉。《勞動經濟研究》4: 42-47。
- 於嘉、謝宇，2013，〈社會變遷與初婚影響因素的變化〉。《社會學研究》4: 1-25。
- 許怡、辛榮，2021，〈流動中婦女的母職實踐與主體重塑〉。《社會發展研究》4: 102。
- 許琪，2021，〈女性受教育程度對育兒分工的影響——基於第三期中國婦女社會地位調查數據的實證研究〉。《婦女研究論叢》6: 58。
- 陳蒙，2018，〈城市中產階層女性的理想母職敘事——一項基於上海家庭的質性研究〉。《婦女研究論叢》2: 55-66。
- 楊可，2018，〈母職的經紀人化——教育市場化背景下的母職變遷〉。《婦女研究論叢》2: 79-90。
- 劉愛玉、佟新和付偉，2015，〈雙薪家庭的家務性別分工：經濟依賴、性別觀念或情感表達〉。《社會雜誌》35(2): 109-136。


英文文獻


- Amato, Paul R. and Alan Booth, 1995, "Changes in gender role attitudes and perceived marital quality."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60(1): 58-66.
- Bolzendahl, Catherine I. and Daniel J. Myers, 2004, "Feminist attitudes and support for gender equality: Opinion change in women and men, 1974-1998." *Social Forces* 83(2): 759-789.
- Bowen, Gary Lee and Dennis K. Orthner, 1983, "Sex-role congruency and marital quality."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45(1): 223-230.
- Brines, Julie, 1994, "Economic dependency, gender, and the division of labor at hom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00(3): 652-688.
- Brooks, Clem and Catherine Bolzendahl, 2004, "The transformation of U.S. gender role attitudes: Cohort replacement, social-structural change, and ideological learning." *Social Science Research* 33(1): 106-133.

- 
- Chen, Meng, 2018, “Does marrying well count more than career? Personal achievement, marriage, and happiness of married women in urban China.” *Chinese Sociological Review* 50(3): 240-274.
- Chen, Yun-si and De-zhuang Hu, 2021, “Gender norms and marriage satisfaction: Evidence from China.” *China Economic Review* 68: 101627.
- Cheng, Yen-hsin Alice and Chen-Hao Hsu, 2020, “No more babies without help for whom? Education, division of labor, and fertility intentions.”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 82(4): 1270-1285.
- Cheung, Adam Ka-Lok and Lake Lui, 2022, “Does live-in domestic help reduce unpaid household labor? The paradox of intensive parenting and domestic outsourcing.” *Current Sociology*: 70(6): 921-942.
- Cinamon, Rachel Gali and Yisrael Rich, 2002, “Gender differences in the importance of work and family roles: Implications for work–family conflict.” *Sex roles* 47(11-12): 531-541.
- Cotter, David, Joan M. Hermsen and Reeve Vanneman, 2011, “The End of the gender revolution? Gender role attitudes from 1977 to 2008.”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17(1): 259-289.
- Cunningham, Mick, 2008, “Changing attitudes toward the male breadwinner, female homemaker family model: Influences of women's employment and education over the life course.” *Social Forces* 87(1): 299-323.
- Davis, Shannon N. and Theodore N. Greenstein, 2009, “Gender ideology: Components, predictors, and consequences.”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35: 87-105.
- Fan, Wen and Yue Qian, 2022, “Constellations of gender ideology, earnings arrangements, and marital satisfaction: a comparison across four East Asian societies.” *Asian Population Studies* 18(1): 24-40.
- Finch, Janet, 1987, “The vignette technique in survey research.” *Sociology* 21(1): 105-114.
- Frone, Michael R., Marcia Russell and M. Lynne Cooper, 1992, “Prevalence of work-family conflict: Are work and family boundaries asymmetrically permeable?” *Journal of organizational behavior* 13(7): 723-729.
- Gerson, Kathleen, 2009, *The unfinished revolution: How a new generation is reshaping family, work, and gender in America* (1st e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 Goldin, Claudia, 2014, "A grand gender convergence: Its last chapter."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104(4): 1091-1119.
- Greenhaus, Jeffrey H. and Nicholas J. Beutell, 1985, "Sources of conflict between work and family roles." *Academy of management review* 10(1): 76-88.
- Greenstein, Theodore N., 1996, "Gender ideology and perceptions of the fairness of the division of household labor: Effects on marital quality." *Social forces* 74(3): 1029-1042.
- 2000, "Economic dependence, gender, and the division of labor in the home: A replication and extension."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 62(2): 322-335.
- Grunow, Daniela, Katia Begall and Sandra Buchler, 2018, "Gender ideologies in Europe: A multidimensional framework."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 80(1): 42-60.
- Guo, Jing and Suo-wei Xiao, 2013, "Through the gender lens: A comparison of family policy in Sweden and China." *China Journal of Social Work* 6(3): 228-243.
- Gutek, Barbara A., Sabrina Searle and Lilian Klepa, 1991, "Rational versus gender role explanations for work-family conflict." *Journal of applied psychology* 76(4): 560.
- Hill, Shirley A., 2002, "Teaching and doing gender in African American families." *Sex Roles* 47(11/12): 493-506.
- Hochschild, Arlie and Anne Machung, 2012, *The second shift: Working families and the revolution at home*. Penguin.
- Hong-jian Cao, Xiao-min Li, Pei-lian Chi, Hong-fei Du, Qing-lu Wu, Yue Liang, Nan Zhou and Mark A. Fine, 2019, "Within-couple configuration of gender-related attitudes and its association with marital satisfaction in Chinese marriage: A dyadic, pattern-analytic approach." *Journal of Personality* 87(6): 1189-1205.
- Janeen Baxter, Sandra Buchler, Francisco Perales and Mark Western, 2015, "A life-changing event: First births and men's and women's attitudes to mothering and gender divisions of labor." *Social forces* 93(3): 989-1014.
- Ji, Ying-chun, 2015, "Asian families at the crossroads: A meeting of east, west, tradition, modernity, and gender."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 77(5): 1031-1038.
- 2017, "A Mosaic Temporality: New Dynamics of the Gender and Marriage System in Contemporary Urban China." *Temporalités [Enligne]* 26: 1-16.

- 
- Ji, Ying-chun and Wei-Jun Jean Yeung, 2014, "Heterogeneity in contemporary Chinese marriage." *Journal of Family Issues* 35(12): 1662-1682.
- Ji, Ying-chun and Xiao-gang Wu, 2018, "New Gender Dynamics in Post-Reform China: Family, Education, and Labor Market." *Chinese Sociological Review* 50(3): 231-239.
- Ji, Ying-chun, Xiao-gang Wu, Sheng-wei Sun and Guang-ye He, 2017, "Unequal care, unequal work: Toward a more comprehensive understanding of gender inequality in post-reform urban China." *Sex Roles* 77(11): 765-778.
- Kan, Man Yee, 2008, "Measuring housework participation: The gap between "stylised" questionnaire estimates and diary-based estimates." *Social Indicators Research* 86: 381-400.
- Knight, Carly R. and Mary C. Brinton, 2017, "One egalitarianism or several? Two decades of gender-role attitude change in Europe."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22(5): 1485-1532.
- Kroska, Amy, 2000, "Conceptualizing and measuring gender ideology as an identity." *Gender & Society* 14(3): 368-394.
- Lavee, Yoav and Ruth Katz, 2002, "Division of labor, perceived fairness, and marital quality: The effect of gender ideology."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 64(1): 27-39.
- Lavrakas, Paul J., 2008, *Encyclopedia of survey research methods*. Sage publications.
- Lee, William K. M., 2002, "Gender ideology and the domestic division of labor in middle-class Chinese families in Hong Kong." *Gender, Place and Culture: A Journal of Feminist Geography* 9(3): 245-260.
- Lee, Yean-Ju, 2017, "Multiple dimensions of gender-role attitudes: Diverse patterns among four East-Asian societies." Pp. 67-87 in *Family, Work and Wellbeing in Asia*, edited by Tsai, Ming-Chang and Wan-chi Chen. Springer Singapore.
- Li, Xiao-min, Hong-jian Cao, Melissa A. Curran, Xiao-yi Fang and Nan Zhou, 2020, "Traditional gender ideology, work family conflict, and marital quality among Chinese dual-earner couples: A moderated mediation model." *Sex Roles* 83: 622-635.
- Lu, Jia-Fang, Oi Ling Siu, Paul E. Spector and Kan Shi, 2009, "Antecedents and outcomes of a fourfold taxonomy of work-family balance in Chinese employed parents." *Journal of occupational health psychology* 14(2): 182.

- 
- Lui, Lake and Adam Ka-Lok Cheung, 2023, “Finishing the “unfinished revolution”?: College-educated mothers' resistance to intensive mothering.” *Gender, Work & Organization*, 1-18.
- Luk, Dora M. and Margaret A. Shaffer, 2005, “Work and family domain stressors and support: Within-and cross-domain influences on work–family conflict.” *Journal of Occupational and Organizational Psychology* 78(4): 489-508.
- Luo Lu, Robin Gilmour, Shu-Fang Kao, Mao-Ting Huang, 2006, “A cross-cultural study of work/family demands, work/family conflict and wellbeing: the Taiwanese vs British.” *Career Development International* 11(1): 9-27.
- McCabe, Janice, 2005, “What’s in a label?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feminist self-identification and “feminist” attitudes among US women and men.” *Gender & Society* 19(4): 480-505.
- Mu, Zheng and Felicia F. Tian, 2022, “The Changing Patterns and Determinants of Stay-at-Home Motherhood in Urban China, 1982 to 2015.” *Journal of Comparative Family Studies* 53(1): 48-75.
- Oh, Eunsil, 2018, “Who deserves to work? How women develop expectations of child care support in Korea.” *Gender & Society* 32(4): 493-515.
- Pedulla, David S., 2014, “The positive consequences of negative stereotypes: Race, sexual orientation, and the job application process.” *Social Psychology Quarterly* 77(1): 75-94.
- Pedulla, David S. and Sarah Thébaud, 2015, “Can we finish the revolution? Gender, work-family ideals, and institutional constraint.”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80(1): 116-139.
- Pimentel, Ellen Efron, 2006, “Gender ideology, household behavior, and backlash in urban China.” *Journal of Family Issues* 27(3): 341-365.
- Pleck, Joseph H., 1977, “The work-family role system.” *Social problems* 24(4): 417-427.
- Qian, Yue and Jiaying Li, 2020, “Separating spheres.” *China Review* 20(2): 19-52.
- Qian, Yue and Liana C. Sayer, 2016, “Division of labor, gender ideology, and marital satisfaction in East Asia.”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 78(2): 383-400.
- Qian, Yue, Yang Shen and Manlin Cai, 2022, “Gendered age preferences for potential partners: a mixed-methods study among online daters in Shanghai.” *Chinese Sociological Review* 54(3): 304-331.

- 
- Raymo, James M., Hyunjoon Park, Yu Xie and Wei-jun Jean Yeung, 2015, “Marriage and family in East Asia: Continuity and change.” *Annual review of sociology* 41(1): 471-492.
- Ridgeway, Cecilia L. and Shelley J. Correll, 2004, “Unpacking the gender system: A theoretical perspective on gender beliefs and social relations.” *Gender & Society* 18(4): 510-531.
- Scarborough, William J., Ray Sin and Barbara Risman, 2019, “Attitudes and the Stalled Gender Revolution: Egalitarianism, Traditionalism, and Ambivalence from 1977 through 2016.” *Gender & Society* 33(2): 173–200.
- Shu, Xiao-ling and Yi-fei Zhu, 2012, “Uneven transitions: Period-and cohort-related changes in gender attitudes in China, 1995–2007.” *Social Science Research* 41(5): 1100-1115.
- Taniguchi, Hiromi and Gayle Kaufman, 2022, “Sharing the load: Housework, joint decision-making, and marital quality in Japan.” *Journal of Family Studies* 28(3): 914-933.
- Thébaud, Sarah and David S. Pedulla, 2016, “Masculinity and the stalled revolution: How gender ideologies and norms shape young men’s responses to work–family policies.” *Gender & Society* 30(4): 590-617.
- Usdansky, Margaret L., 2011, “The gender-equality paradox: Class and incongruity between work-family attitudes and behaviors.” *Journal of Family Theory & Review* 3(3): 163–178.
- Wang, Jia-hao, Rize Jing, Xiao-zhen Lai, Hai-jun Zhang, Yun Lyu, Maria Deloria Knoll and Hai Fang, 2020, “Acceptance of COVID-19 Vaccination during the COVID-19 Pandemic in China.” *Vaccines* 8(3): 482.
- West, Patrick, 1982, *Reproducing naturally occurring stories: vignettes in survey research*. MRC Medical Sociology Unit.
- Wilkie, Jane Riblett, Myra Marx Ferree and Kathryn Strother Ratcliff, 1998, “Gender and fairness: Marital satisfaction in two-earner couples.”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60(3): 577-594.
- Xie, Yue, 2013, “Gender and family in contemporary China.” *Population studies center research report* 13-808.
- Xu, Qi, Jianxin Li and Xuejun Yu, 2014, “Continuity and Change in Chinese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Evidence from the CFPS.” *Chinese Sociological Review* 47(1): 30-56.

- 
- Yamaguchi, Kazuo, 2000, "Multinomial logit latent-class regression models: An analysis of the predictors of gender-role attitudes among Japanese women." *American Journal of Sociology* 105(6): 1702-1740.
- Yang, Nini, Chao C. Chen, Jaepil Choi and Yi-min Zou, 2000, "Sources of work-family conflict: A Sino-US comparison of the effects of work and family demands." *Academy of Management journal* 43(1): 113-123.
- Yu, Jia and Yu Xie, 2011, "The Varying Display of "Gender Display" A Comparative Study of Mainland China and Taiwan." *Chinese Sociological Review* 44(2): 5-30.
- Yu, Wei-hsin and Janet Chen-Lan Kuo, 2017, "The motherhood wage penalty by work conditions: How do occupational characteristics hinder or empower mothers?" *American Sociological Review* 82(4): 744-769.
- Zhang, Jing-yue and Yi-peng Tian, 2019, "Housework division and second-child fertility anxiety among couples in China: the urban and rural differences." *International journal of environmental research and public health* 16(20): 3910.
- Zhang, Yu-ping, Emily Hannum and Mei-yan Wang, 2008, "Gender-based employment and income differences in urban China: Considering the contributions of marriage and parenthood." *Social Forces* 86(4): 1529-1560.
- Zhao, Meng-han and Soo-Yeon Yoon, 2022, "Telling a different story: disparities in perceived fairness of housework division among East Asian men." *Asian Population Studies* 19(3): 251-269.
- Zheng, Jing, 2020, "Women's "Gender Capital" Experiences in Conjugal Housing Consumption: Understanding a New Pattern of Gender Inequality in China." *Chinese Sociological Review* 52(2): 144-166.
- Zheng, Li-jun and Yong Zheng, 2014, "Online sexual activity in Mainland China: Relationship to sexual sensation seeking and sociosexuality." *Computers in Human Behavior* 36: 323– 329.
- Zuo, Ji-ping and Sheng-ming Tang, 2000, "Breadwinner status and gender ideologies of men and women regarding family roles." *Sociological Perspectives* 43(1): 29-43.
- Zuo, Ji-ping and Yan-jie Bian, 2001, "Gendered resources, division of housework, and perceived fairness—A case in urban China." *Journal of Marriage and Family* 63(4): 1122-1133.

第捌章 附錄



附錄一 質性訪談受訪者社會人口特徵

暱稱	年齡	性別	教育程度	职业	现居住地	婚姻状态	生育狀態
Jeff	29	男	碩士	金融	北京	已婚	未育
Susan	30	女	本科	事業單位	北京	已婚	未育
小J	25	男	碩士	IT	北京	未婚	未育
小C	25	女	本科	传媒	北京	未婚	未育
大J	27	男	碩士	律師	杭州	已婚	未育
小M	33	女	碩士	待业	北京	同居	未育

附錄二 訪談問題大綱

ID	問題
1	賺錢養家上的平等分工是什麼樣的？
2	家務勞動上的平等分工是什麼樣的？
3	照顧小孩上的平等分工是什麼樣的？
4	在哪個面向上容易產生矛盾？可以詳述一下嗎？
5	你（妳）覺得幸福的婚姻生活是什麼樣的？

附錄三 不同分工模式下的樣本分佈

表 9 不同賺錢養家分工模式下的樣本分佈

賺錢養家 [範圍]	共同承擔 (n=181)	丈夫承擔多 (n=172)	妻子承擔多 (n=143)
性別			
男	47%	53%	48%
女	52%	47%	51%
教育水平			
專科	10%	11%	8%

本科	71%	70%	77%
碩士及以上	18%	19%	15%
收入			
< 3001	5%	9%	7%
3001~5000	9%	7%	8%
5001~10000	39%	35%	38%
10000~15000	29%	28%	30%
1500~20000	8%	10%	13%
> 20001	8%	9%	3%
居住地			
北京	36%	34%	29%
上海	23%	23%	30%
深圳	19%	20%	12%
廣州	20%	20%	27%
戶口			
城市	78%	74%	78%
農村	21%	25%	21%
婚姻狀態			
單身	38%	37%	39%
已婚	61%	62%	60%
年齡	29.93	31.51	29.73
[18,40]	(4.648)	(5.035)	(4.981)
有無子女			
無子女	42%	45%	43%
有子女	57%	54%	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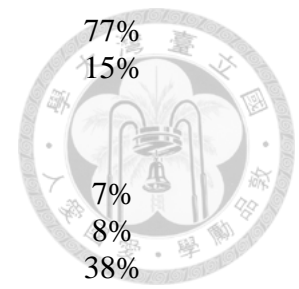


表 9 不同家務勞動分工模式下的樣本分佈

家務勞動 [範圍]	共同承擔 (n=160)	丈夫承擔多 (n=158)	妻子承擔多 (n=178)
性別			
男	44%	55%	50%
女	56%	45%	50%
教育水平			
專科	8%	9%	11%
本科	73%	72%	71%
碩士及以上	18%	17%	16%
收入			
< 3001	10%	1%	10%
3001~5000	6%	8%	8%
5001~	37%	39%	35%
10000	28%	34%	24%
1000~15000	11%	8%	12%
1500~20000	5%	6%	9%
> 20001			
居住地			
北京	37%	32%	32%
上海	22%	24%	30%
深圳	21%	20%	13%
廣州	19%	23%	25%
戶口			
城市	78%	79%	73%
農村	21%	21%	26%
婚姻狀態			
單身	43%	32%	40%
已婚	57%	68%	60%
年齡			
[18,40]	29.94 (4.700)	30.42 (4.726)	29.89 (5.207)
有無子女			
無子女	47%	38%	46%
有子女	53%	62%	53%

表 10 不同照顧育兒分工模式下的樣本分佈

照顧育兒 [範圍]	共同承擔 (n=149)	丈夫承擔多 (n=192)	妻子承擔多 (n=155)
性別			
男	50%	47%	53%
女	50%	53%	47%
教育水平			
專科	8%	8%	13%
本科	70%	72%	74%
碩士及以上	22%	19%	11%
收入			
< 3001	6%	7%	7%
3001~5000	6%	7%	10%
5001~	37%	34%	40%
10000	31%	29%	26%
1000~15000	7%	14%	9%
1500~20000	10%	7%	5%
> 20001			
居住地			
北京	33%	36%	31%
上海	23%	25%	28%
深圳	18%	16%	19%
廣州	24%	22%	21%
戶口			
城市	83%	70%	80%
農村	16%	30%	20%
婚姻狀態			
單身	43%	36%	35%
已婚	56%	63%	64%
年齡			
[18,40]	30.12 (5.201)	30.23 (4.561)	29.81 (4.971)
有無子女			
無子女	46%	45%	40%
有子女	54%	55%	60%